大连建筑业

總第77期
03
2019

DALIAN CONSTRUCTION INDUSTRY

准印证号：辽B039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 住建部发文明确八大员职业培训工作正式启动!
- 国办发文：招投标、资质审核、市场准入，允许使用第三方出具的信用报告!
- 大连市建筑业协会砂浆分会成立
- 关于辽宁省实施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的思考

国民院子项目　辽宁省世纪杯工程
大连金鼎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

大连双成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Shuangcheng

大连双成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隶属大连金鼎源建设集团，是集团子公司之一。在充分优化集团维修队、运输队、供货总队等集团各部门人力资源、机械设备及加工作业厂区等方面的资源优势，建立以脚手架设计、制作、销售及售后服务、劳务作业服务为主；以建筑生产及文明施工定性标准化产品的设计、制造为辅；兼顾模具设计及加工；建筑材料技术开发等多项经营格局。

生产实力

公司拥有两个生产基地，大连甘井子区大连湾镇苏家村厂房面积约 3000 平方米；大连保税区（十三里工业新区）厂房面积 10000 平方米；年生产附着式全钢脚手架 10000 延米。建筑及文明施工定性标准化产品 100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各类加工制作用冲床、钻床、锯床、折板机、裁板机等施工机具齐全；专业制作加工、专业安装施工队伍更拥有 100 多位一线老员工年复一年不懈的支持。

企业理念

公司始终秉承“诚信为本、质量至上”的企业理念，不断地学习创新，开拓进取，赢得了良好的社会信誉和合作商的认可。我们以容纳百川的胸襟，真诚与各界同仁友好合作，互惠互利，“双成”共赢！

厂区车间

厂房 1

厂房 2

厂房 3

车间一角

车间一角

车间一角

工程实例

华润沈阳长安里项目

大连海中国七期项目

华润长春长安里项目

新版《绿色建筑评价标准》出台，你准备好了吗

2019 新版《绿色建筑评价标准》，已于今年 8 月 1 日开始实行。

2006 年《绿色建筑评价标准》是我国首部绿色建筑方面的国家标准，发布至今 (2014 年进行过修订)，规范和引导我国绿色建筑实现规模化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2019 新版国家标准《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于 8 月 1 日起实施，在该标准中，绿色建筑的定义被更新。

绿色建筑评价指标体系由安全耐久、健康舒适、生活便利、资源节约、环境宜居 5 类指标组成。根据评价分值，绿色建筑划分为基本级、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 4 个等级。

新版《标准》在评价指标体系、绿色建筑术语、评价阶段、绿色建筑等级等方面均有变化与改进。

1、《标准》的修订将原来的“节地、节能、节水、节材、室内环境、施工管理、运营管理”七大指标体系，更新为“安全耐久、健康舒适、生活便利、资源节约、环境宜居”五大指标体系。

2、新定义的绿色建筑术语明确绿色建筑是在全生命期，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减少污染，为人们提供健康、适用、高效的使用空间，最大限度地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质量建筑。

3、以前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分为设计和运行两个阶段，这次从标准的定义来讲，只有一个评价阶段，就是绿色建筑的评价阶段是在竣工后才能进入到绿色建筑的评价阶段，而设计阶段只能做个预评价，这个预评价要求不得发放绿色建筑的证书，只能给予报告的形式。

4、绿色建筑等级由以前的绿色三星变为现在的基本级、一星、二星、三星，基本级是国家强行推广的等级，此为较大变化。

5、评价方法的可操作性增强。2006 版《标准》采用的是调控法，即一星级满足多少条、二星级满足多少条、三星级满足多少条；2014 版考虑到每一条的重要性不一样，因此给予了一个权重的概念。

如今的新版《标准》则采用了绝对分值累加法，把所有得分加在一起即是绿色建筑最终的全部得分。此外，条文的设置综合考虑了气候、地域和建筑适用性，为取消不参评项打下了坚实基础。

6、新版《标准》更新和提升建筑在安全耐久、节约能源、节约资源等方面的性能要求，提高和新增了对室内空气质量、水质、健身设施、垃圾、全装修、全龄友好、服务等方面以人为本的要求。

《标准》对建设领域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意义重大，初步形成了“领跑”世界绿色建筑标准的新格局。

摘自（建筑时报）

大连建筑业

目 录

2019 年第 3 期
（年印刷期数 6 • 总第 77 期）

DALIAN CONSTRUCTION INDUSTRY

主 办 单 位
大连市建筑业协会

编 委 会
主 任 / 苏跃升

主 编 / 宋晓庆
责 编 / 范颖晖

■行业要闻

01 终于来啦！建筑业重大利好！六部门力推工程担保！

05 住建部发文明确八大员职业培训工作正式启动！

07 住建部发文立即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

08 七部门发文：落实中央领导批示，全面清查所有在建项目！国企、政府项目欠薪必须“清零”！

11 国办发文：招投标、资质审核、市场准入，允许使用第三方出具的信用报告！

■高端视点

16 重新定义中国基建 / 刘起涛

22 建筑业转型发展需要产业思维 / 叶明

■协会工作

24 大连市建筑业协会砂浆分会成立

25 庆七一
——学党史市建协党支部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党员教育活动

26 市公安局水务分局与我会混凝土分会企业座谈

27 市建协召开建筑业企业法律培训讲座

28 天灾无情 人间有爱
——市建协组织企业爱心捐款、支援铁岭开原灾区重建

29 劳务分会会员企业名单

■会员风采

30 快乐徒步 健康永驻 不忘初心 幸福起航

32 安全生产月丨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

34 三川集团第二届“冠军杯”足球赛圆满闭幕

35 建立方集团：绿色接力传统建筑产业发展

39 这座“小桥”可不能“小瞧”
——中铁建大桥局建成国内首创独特异型结构大桥

40 守初心，担使命！卢克强到东北公司讲党课并开展调研

■专业之声

42 关于辽宁省实施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的思考

45 承包人放弃优先受偿权的效力认定

47 没有资质的实际施工人借用有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名义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无效

编印单位：大连市建筑业协会

地址：大连市西岗区建设街 4–2 号

网址：http：//www.dljzhyxh.com

电话：0411–82471087

发送对象：会员单位

印刷单位：大连天骄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日期：2019 年 07 月 31 日

印数：600 册

交通銀行
錦江之星

终于来啦！建筑业重大利好！六部门力推工程担保！

首次住建部、发改委、财政部、人社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六部门联合发文力推，齐抓共管！

支持多个担保保证人开展业务，形成市场公平竞争良好格局！

“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

工程担保是转移、分担、防范和化解工程风险的重要措施，是市场信用体系的主要支撑，是保障工程质量安全的有效手段。当前建筑市场存在着工程防风险能力不强，履约纠纷频发，工程欠款、欠薪屡禁不止等问题，亟需通过完善工程担保应用机制加以解决。日前，住建部联合发改委、财政部、人社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共同发文（建市【2019】68号）加快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实行工程担保制度。

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防范应对各类风险、优化营商环境、减轻企业负担的工作部署，通过加快推进实施工程担保制度，推进建筑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创新建筑市场监管方式，适应建筑业“走出去”发展需求。

工作目标是加快推行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工程质量保证担保和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工程担保公司、保险机构作为工程担保保证人开展工程担保业务。到2020年，各类保证金的保函替代率明显提升；工程担保保证人的风险识别、风险控制能力显著增强；银行信用额度约束力、建设单位及建筑业企业履约能力全面提升。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保障工程建设各方主体合法权益，文件要求分类实施工程担保制度，促进工程担保市场健康发展。具体要求如下：

（一）推行工程保函替代保证金。加快推行银行保函制度，在有条件的地区推行工程担保公司保函和工程保证保险。严格落实国务院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工作要求，对于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建筑业企业可以保函的方式缴纳。严禁任何单位和部门将现金保证金挪作他用，保证金到期应当及时予以退还。

（二）大力推行投标担保。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不签订合同或未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等行为，鼓励将其纳入投标保函的保证范围进行索赔。招标人到期不按规定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投标保函的，应作为不良行为记入信用记录。

（三）着力推行履约担保。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的，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招标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应当同时向中标人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建设单位和建筑业企业应当加强工程风险防控能力建设。工程担保保证人应当不断提高专业化承保能力，增强风险识别能力，认真开展保中、保后管理，及时做好预警预案，并在违约发生后按保函约定及时代为履行或承担损失赔付责任。

（四）强化工程质量保证银行保函应用。以银行保函替代工程质量保证金的，银行保函金额不得超过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在工程项目竣工前，已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建设单位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建设单位到期未退还保证金的，应作为不良行为记入信用记录。

（五）推进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应用。农民工工资支付保函全部采用具有见索即付性质的独立保函，并实行差别化管理。对存在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失信行为的施工企业，应纳入拖欠农民工工资主体“黑名单”，实施失信联合惩戒。工程担保保证人应不断提升专业能力，提前预控农民工工资支付风险。各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加快应用建筑工人实名制平台，加强对农民工合法权益保障力度，推进建筑工人产业化进程。

（六）加强风险控制能力建设。支持工程担保保证人与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单位开展深度合作，创新工程监管和化解工程风险模式。工程担保保证人的工作人员应当具有第三方风险控制能力和工程领域的专业技术能力。

（七）创新监督管理方式。修订保函示范文本，修改完善工程招标文件和合同示范文本，推进工程担保应用；积极发展电子保函，鼓励以工程再担保体系增强对担保机构的信用管理，推进“互联网 +”工程担保市场监管。

（八）完善风险防控机制。推进工程担保保证人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制度，积极开展风险管理服务，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保证人应不断规范工程担保行为，加强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发展保后风险跟踪和风险预警服务能力，增强处理合同纠纷、认定赔付责任等能力。全面提升工程担保保证人风险评估、风险防控能力，切实发挥工程担保作用。鼓励工程担保保证人遵守相关监管要求，积极为民营、中小建筑业企业开展保函业务。

（九）加强建筑市场监管。建设单位在办理施工许可时，应当有满足施工需要的资金安排。政府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确保落实到位，不得由施工单位垫资建设。对于未履行工程款支付责任的建设单位，将其不良行为记入信用记录。

（十）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加大建筑市场信息公开力度，全面公开企业资质、人员资格、工程业绩、信用信息以及工程担保相关信息，方便与保函相关的人员及机构查询。

（十一）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引导各方市场主体树立信用意识，加强内部信用管理，不断提高履约能力，积累企业信用。积极探索建筑市场信用评价结果直接应用于工程担保的办法，为信用状况良好的企业提供便利，降低担保费用、简化担保程序；对恶意索赔等严重失信企业纳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管理，实施联合惩戒，构建“一处失信、处处受制”的市场环境。

（十二）加强组织领导。各地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工程担保工作，依据职责明确分工，明晰工作目标，健全工作机制，完善配套政策，落实工作责任。加大对工程担保保证人的动态监管，不断提升保证人专业能力，防范化解工程风险。

（十三）做好宣传引导。各地有关部门要通过多种形式积极做好工程担保的宣传工作，加强舆论引导，促进建筑市场主体对工程担保的了解和应用，切实发挥工程担保防范和化解工程风险的作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 文件

建市〔2019〕68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实行工程担保制度的指导意见

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计划单列市发展改革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副省级城市中心支行，各银保监局：

工程担保是转移、分担、防范和化解工程风险的重要措施，是市场信用体系的主要支撑，是保障工程质量安全的有效手段。当前建筑市场存在着工程防风险能力不强，履约纠纷频发，工程欠款、欠薪屡禁不止等问题，亟需通过完善工程担保应用机制加以解决。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保障工程建设各方主体合法权益，现就加快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实行工程担保制度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防范应对各类风险、优化营商环境、减轻企业负担的工作部署，通过加快推进实施工程担保制度，推进建筑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创新建筑市场监管方式，适应建筑业“走出去”发展需求。

二、工作目标

加快推行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工程质量保证担保和农民工

工资支付担保。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工程担保公司、保险机构作为工程担保保证人开展工程担保业务。到2020年，各类保证金的保函替代率明显提升；工程担保保证人的风险识别、风险控制能力显著增强；银行信用额度约束力、建设单位及建筑业企业履约能力全面提升。

三、分类实施工程担保制度

（一）推行工程保函替代保证金。加快推行银行保函制度，在有条件的地区推行工程担保公司保函和工程保证保险。严格落实国务院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工作要求，对于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建筑业企业可以保函的方式缴纳。严禁任何单位和部门将现金保证金挪作他用、保证金到期应当及时予以退还。

（二）大力推行投标担保。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不签订合同或未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等行为，鼓励将其纳入投标保函的保证范围进行索赔。招标人到期不按规定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投标保函的，应作为不良行为记入信用记录。

（三）着力推行履约担保。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的，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招标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应当同时向中标人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建设单位和建筑业企业应当加强工程风险防控能力建设。工程担保保证人应当不断提高专业化承保能力，增强风险识别能力，认真开

展保中、保后管理，及时做好预警预案，并在违约发生后按保函约定及时代与履行或承担损失赔付责任。

（四）强化工程质量保证银行保函应用。以银行保函替代工程质量保证金的，银行保函金额不得超过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在工程项目竣工前，已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建设单位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建设单位到期未退还保证金的，应作为不良行为记入信用记录。

（五）推进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应用。农民工工资支付保函全部采用具有见索即付性质的独立保函，并实行差别化管理。对被纳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施工企业，实施失信联合惩戒。工程担保保证人应不断提升专业能力，提前预控农民工工资支付风险。各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加快应用建筑工人实名制平台，加强对农民工合法权益保障力度，推进建筑工人产业化进程。

四、促进工程担保市场健康发展

（六）加强风险控制能力建设。支持工程担保保证人与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单位开展深度合作，创新工程监管和化解工程风险模式。工程担保保证人的工作人员应当具有第三方风险控制能力和工程领域的专业技术能力。

（七）创新监督管理方式。修订保函示范文本、修改完善工程招标文件和合同示范文本，推进工程担保应用；积极发展电子保函，鼓励以工程再担保体系增强对担保机构的信用管理，推进

“互联网+”工程担保的监管。

（八）完善风险防控机制。推进工程担保保证人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制度，积极开展风险管理服务，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保证人要不断规范工程担保行为，加强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发展后续风险跟踪和风险预警服务能力，增强处理合同纠纷、认定偿付责任等能力。全面提升工程担保保证人风险评估、风险防控能力，切实发挥工程担保作用。鼓励工程担保保证人遵守相关监管要求，积极为民营、中小建筑业企业开展保函业务。

（九）加强建筑市场监管。建设单位在办理施工许可时，应当有满足施工需要的资金安排。政府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确保落实到位，不得由施工单位垫资建设。对于未履行工程款支付责任的建设单位，将其不良行为记入信用记录。

（十）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加大建筑市场信息公开力度，全面公开企业资质、人员资格、工程业绩、信用信息以及工程担保相关信息，方便与保函相关的人员及机构查询。

（十一）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引导各方市场主体树立信用意识，加强内部信用管理，不断提高履约能力，积累企业信用。积极探索建筑市场信用评价结果直接应用于工程担保的办法，为信用状况良好的企业提供便利，降低担保费用、简化担保程序；对恶意索赔等严重失信企业纳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管理，实施联合惩戒，构建“一处失信、处处受制”的市场环境。

五、加强统筹推进

（十二）加强组织领导。各地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工程担保工作，依据职责明确分工，明晰工作目标，健全工作机制，完善配套政策，落实工作责任。加大对工程担保保证人的动态监管，不断提升保证人专业能力，防范化解工程风险。

（十三）做好宣传引导。各地有关部门要通过多种形式积极做好工程担保的宣传工作，加强舆论引导，促进建筑市场主体对工程担保的了解和应用，切实发挥工程担保防范和化解工程风险的作用。

2019年6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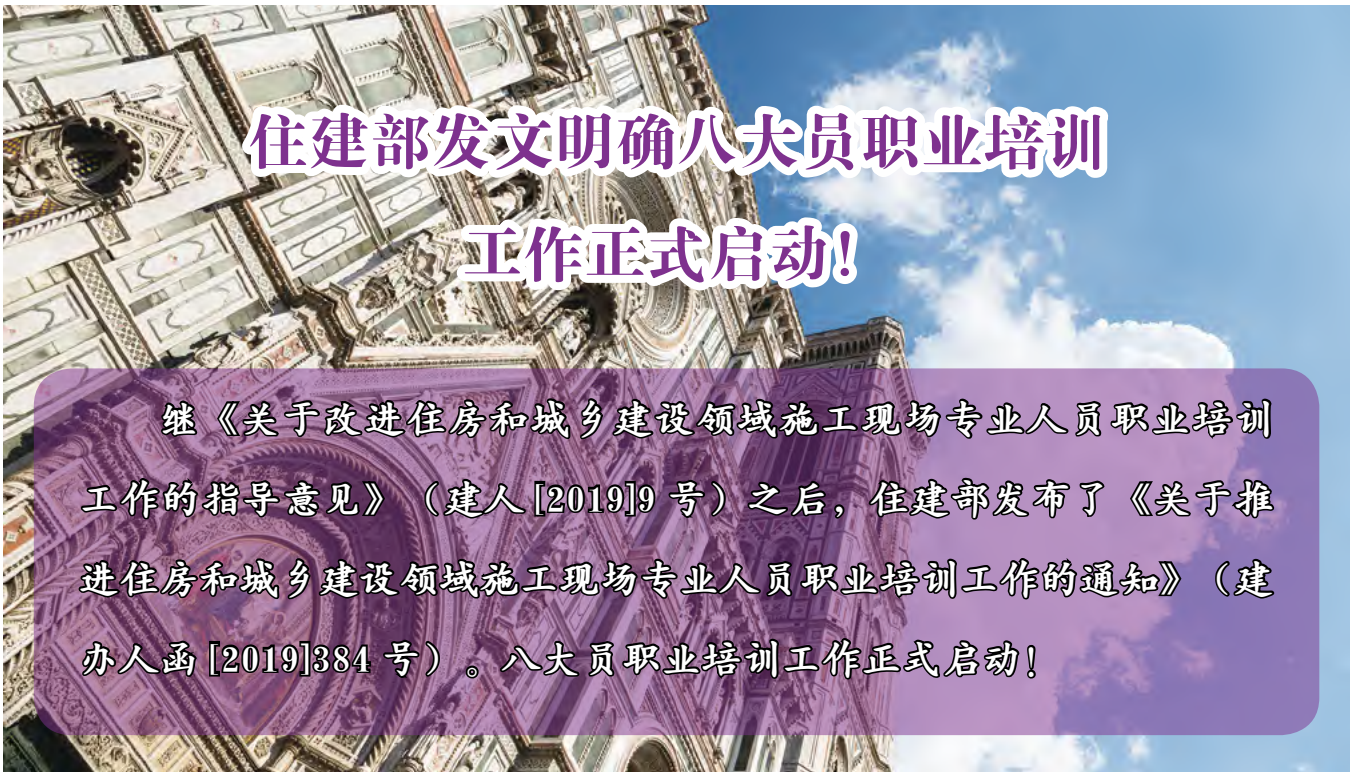

住建部发文明确八大员职业培训工作正式启动！

继《关于改进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建人[2019]9号）之后，住建部发布了《关于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工作的通知》（建办人函[2019]384号）。八大员职业培训工作正式启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及有关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

为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改进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建人〔2019〕9号），规范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以下简称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完善培训体系，统一标准要求

企业、职业院校和职业培训机构（以下统称培训机构）按照“谁培训、谁负责”的原则，对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开展培训、考核、发证。为保证培训质量，推动各地培训互认，培训机构应依据统一的职业标准、统一的培训大纲组织开展培训，完成相应培训后，须通过统一测试题库对参训人员进行测试。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从业人员培训管理信息系统按照统一编码规则（见附件1）为测试合格人员生成电子培训合格证（见附件2），培训机构或者测试合格人员可自行下载、打印。培训合格证作为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具备相应专业知识水平的证明，在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予以认可。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对本地区从事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的培训机构进行监督指导。我部根据行业发展需求，适时组织编修职业标准、培训大纲及继续教育大纲，建立并更新全国统一测试题库，供各地免费使用。已开发建立题库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可按要求申请将地方题库纳入全国统一测试题库作为本地区培训测试的补充。

◆ 二、规范工作流程，提高管理水平

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制定本地区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工作实施细则，明确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职责，指导、监督本地区培训工作；依据培训机构有关要求（见附件3），制定本地区培训机构具体条件，指导下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依据职责对提出培训申请的各类培训机构进行招募、遴选。符合条件的培训机构将在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从业人员培训管理信息系统中公示，供有需求的企业和人员自主选择。培训机构对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实施培训后，按要求向相应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提交测试申请，符合培训要求的，登录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从业人员培训管理信息系统抽取试题、组织测试。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及时将培训数据上传至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从业人员培训管理信息系统，确保数据准确有效。

◆ 三、加强监督指导，提高培训质量

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对申请开展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的培训机构严格审核把关，确保培训机构具备开展相应岗位职业培训的能力。要加强培训过程监督指导，组织开展不定期实地抽查，对问题突出的培训机构要重点监督检查和甄别处理。积极探索利用人脸识别、打卡登录、视频监控等信息化手段，加大培训关键环节监督指导力度，推动培训机构公开培训信息。对在培训、测试环节中违规操作、弄虚作假的培训机构要予以通报，责令整改，情节严重的应清出培训机构名单，积极营造良好的行业职业教育培训生态环境。培训机构应健全培训制度，提高管理水平，加强师资力量，完善培训课程，做好培训签到表、课堂视频、照片等资料留存备查，自觉接受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监督管理，保证培训质量和效果。

◆ 四、落实继续教育，适应岗位需求

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专业技术人员开展继续教育的总体要求，结合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实际，依据继续教育大纲，以知识更新、学以致用为原则，对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进行继续教育，提升其专业能力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促进安全生产和工程质量提升。从取得培训合格证次年起，施工现场专业人员每年应参加一定学时的继续教育，并计入个人培训信息记录。2年累计不满64学时或未从事相应岗位工作的人员，应重新参加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学习。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制定继续教育具体办法，做好学时认定等监督指导工作。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参加企业等培训机构组织的技术培训、学术交流等可计入继续教育学时。在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从业人员教育培训资源库中选学的课程计入学时。鼓励各地探索务实高效的继续教育组织形式，积极推广“互联网+培训”模式，为施工现场专业人员提供多渠道、多类型的继续教育资源。

◆ 五、开展培训试点，稳步推进工作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将选取有代表性的龙头骨干企业、职业院校、建筑产业工人培育示范基地等开展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工作试点。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和本通知要求，选取本地区有代表性的企业、院校等培训机构开展试点，并将试点方案和试点培训机构报送我部人事司。参与试点的培训机构应具备相应培训条件，不断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加大培训投入。各地要坚持积极稳妥原则，在试点取得成效的基础上，总结归纳符合实际的培训机构基本条件和职业培训工作方法，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稳步推进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工作。试点有关情况请及时报送我部人事司。

附件：

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编码规则

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样式

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机构有关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2019年6月25日

住建部发文立即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

近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通知关于组织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的紧急通知，要求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有关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勇于担当、敢于作为，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着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生产风险，着力排查整治安全生产隐患，坚决扭转事故多发频发局面，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一、排查重点

（一）未办理施工许可等手续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涉及改动承重柱、梁、墙的装饰装修工程。

（二）私搭乱建的建筑与设施，未经竣工验收即投入使用的工程。

（三）施工现场的建筑起重机械、高支模、深基坑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四）城镇燃气、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供热、桥梁等市政公用设施运行以及城镇危旧房屋使用等领域的安全生产隐患。

◎ 二、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深刻认识 2019 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重大意义，高度重视此次大排查，以极端负责的态度抓好落实。要成立以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的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工作领导小组，制定详细工作方案，明确任务分工，强化责任落实，迅速组织开展工作。

（二）**逐项排查隐患**。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督促各方主体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全面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台账。对本地区安全生产隐患进行逐项排查、逐项整治，不放过一座建筑、不遗漏一台设备。

（三）**强化责任追究**。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对大排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从严从重从快坚决予以查处，特别是对查出隐患不制定整改措施或不执行整改要求的企业或个人，严肃追究责任。

七部门发文：落实中央领导批示，全面清查所有在建项目！国企、政府项目欠薪必须“清零”！

往年“根治欠薪”的政策文件，一般都集中在年底前下发。今年不同，中央领导同志对根治欠薪有重要指示批示，接下来将全面开展根治欠薪夏季专项行动。

7月8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国资委联合发文，决定自2019年7月16日至8月26日，针对各类在建工程项目，及已竣工但仍存在欠薪的工程项目，全面清查。

1、主攻目标是工程领域欠薪问题。专项行动的范围是各类在建工程项目及已竣工但仍存在欠薪的工程项目，重点是各类政府投资工程项目，以及国有企业作为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的其他在建工程项目。

2、全面清查：各地对辖区内所有在建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进行全面清查，杜绝发生新欠。

3、“两清零”：做到国企项目欠薪案件清零，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欠薪案件清零。

4、加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建设全过程的资金监管，按规定及时拨付财政资金。

5、组织督办因挂靠承包、违法分包、转包、拖欠工程款等造成的欠薪案件。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水利部

国资委

关于开展根治欠薪夏季行动的通知

人社部明电[2019]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发展改革、财政（财务）、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水务）、国资厅（委、局）：

为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关于根治欠薪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把功夫下在平时，实现欠薪隐患早发现、问题早处置、历史陈案早办结，避免年关“讨薪难”年年整治、年年重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国资委决定，在全国范围内联合开展根治欠薪夏季专项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行动时间与范围

时间：2019 年 7 月 16 日至 8 月 26 日。

范围：各类在建工程项目及已竣工但仍存在欠薪的工程项目。重点是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国有企业作为建设单位或施工总承包企业的工程项目（以下简称国企项目），以及有欠薪记录的其他在建工程项目。

二、行动内容

一是对标根治欠薪，实施“三查两清零”。一查欠薪隐患苗头，对辖区内所有在建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进行全面清查，建立健全工作台账，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不留死角，杜绝发生新欠。二查历史欠薪存量案件，集中力量解决一批长期未解决的历史遗留欠薪问题，做到问题不解决不销账。三查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及国企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起到示范带头作用。“两清零”即做到国企项目欠薪案件清零，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欠薪案件清零。

二是落实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实施欠薪“冬病夏治”。检查按月足额支付工资、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工资保证金及维权信息公示制度等各项工资支付保障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确保相应制度落实到每个在建工程项目，着力解决制度措施不落地的问题，着力规范企业日常工资支付行为，切实把功夫下在平时，防止欠薪隐患累积到年底。

三是开展欠薪案件“回头看”，落实工作责任。对今年已查办、督办结案的重大欠薪案件进行复核，确保被拖欠工资发放到每个农民工本人，做到案了事了。要回溯案件反映的工作短板和监管漏洞，对查实的失职失责、懒政怠政等违法违纪问题线索，及时提请纪检监察机关严肃问责，并予以公开曝光，达到问责一人，警示一批，震慑一片的社会效果。

三、工作要求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切实履行组织协调和督促检查职责，会同发展改革、财政、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和国资等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部门，结合本地实际制定有针对性的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明确任务，突出重点，层层传导工作压力，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二）严格落实部门监管责任。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进一步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切实发挥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省级联动处理机制作用，加大欠薪案件查处力度，为农民工提供高效的维权服务。发展改革等部门要加强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的审批管理，严格审查资金来源和筹措方式。财政部门要加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建设全过程的资金监管，按规定及时拨付财政资金，从源头上消除欠薪隐患。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部门和国资等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部门要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对监管（管理）范围内的重点企业特别是在建工程项目，逐一进行检查，并组织督办因挂靠承包、违法分包、转包、拖欠工程款等造成的欠薪案件。

（三）加大社会公布和失信惩戒力度。对欠薪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的，要按照《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社会公布。对欠薪符合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条件的，要做到应列尽列，并按规定共享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依法依规联合惩戒，使欠薪违法者一处违法，处处受限，保持对欠薪行为的高压态势。

（四）加强工资支付法律法规普及宣传教育。要采用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等法律法规，根据本地实际灵活组织开展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的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用人单位依法用工的法律意识，引导农民工运用法律手段依法维护自身劳动报酬权益，营造关心关爱农民工的良好社会氛围。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要会同有关部门对本地区专项行动情况进行汇总分析，认真梳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及相关政策

建议，并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前将本地区书面总结报部劳动保障监察局。在专项行动期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将会同各有关部门，对部分地区开展调研巡查，有关情况将列入 2019 年度省级政府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重要参考事项范围。

附件：根治欠薪夏季专项行动情况

根治欠薪夏季专项行动情况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时间：2019年　月　日

		检查工程项目情况		欠薪情况						处理情况						涉嫌犯罪案件	
				涉及项目数								存量欠薪情况					
		在建工程项目（个）	已竣工但仍存在欠薪项目（个）	在建工程项目（个）	已竣工但仍存在欠薪项目（个）	立案（件）	通过协调等非立案方式解决（件）	涉及农民工（人）	涉及金额（万元）	补发工资农民工人（万人）	补发工资及赔偿金（万元）	已立案（件）	通过协调等非立案方式（件）	涉及农民工（人）	涉及金额（万元）	移送公安机关（件）	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件）
项目	类别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甲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	乙																
国企项目	丙																
其他项目	丁																

其他情况：1. 本地在建工程项目数：_____个，其中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数：_____个；2. 参加检查人数：_____人；3. “回头看”（对今年已查办、督办结案的重大欠薪案件进行复核）案件数：_____件；4. 问责：_____起_____人；5. 公布重大欠薪违法案件数：_____件，列入欠薪“黑名单”：_____条。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水利部
国资委
2019 年 7 月 8 日

国办发文：招投标、资质审核、市场准入，允许使用第三方出具的信用报告！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文件，要求：

1、在招标投标、资质审核、行政审批、市场准入等事项中，充分发挥公共信用服务机构和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作用。探索建立全国统一的信用报告标准，推动信用报告结果实现异地互认。

2、加快办理进度。申请人信用状况较好、部分申报材料不齐备但书面承诺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的，应先行受理，加快办理进度。

3、信用信息自愿注册。经验证的自愿注册信息，可作为开展信用评价和生成信用报告的重要依据。

4、加快构建跨地区、跨行业、跨领域的失信联合惩戒机制，从根本上解决失信行为反复出现、易地出现的问题。

5、对拒不履行司法裁判或行政处罚决定、屡犯不改、造成重大损失的市场主体及其相关责任人，坚决依法依规在一定期限内实施市场和行业禁入，直至永远逐出市场。

6、对违法失信、风险较高的市场主体，适当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依法依规实行严管和惩戒。

文件全文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9〕3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发挥信用在创新监管机制、提高监管能力和水平方面的基础性作用，更好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 一、总体要求

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

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依法依规、改革创新、协同共治的基本原则，以加强信用监管为着力点，创新监管理念、监管制度和监管方式，建立健全贯穿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衔接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不断提升监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

◇ 二、创新事前环节信用监管

（一）**建立健全信用承诺制度。**在办理适用信用承诺制的行政许可事项时，申请人承诺符合审批条件并提交有关材料的，应予即时办理。申请人信用状况较好、部分申报材料不齐备但书面承诺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的，应先行受理，加快办理进度。书面承诺履约情况记入信用记录，作为事中、事后监管的重要依据，对不履约的申请人，视情节实施惩戒。要加快梳理可开展信用承诺的行政许可事项，制定格式规范的信用承诺书，并依托各级信用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鼓励市场主体主动向社会作出信用承诺。支持行业协会商会建立健全行业内信用承诺制度，加强行业自律。（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二）**探索开展经营者准入前诚信教育。**充分利用各级各类政务服务窗口，广泛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为市场主体办理注册、审批、备案等相关业务时，适时开展标准化、规范化、便捷化的法律知识和信用知识教育，提高经营者依法诚信经营意识。开展诚信教育不得收费，也不得作为市场准入的必要条件。（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三）**积极拓展信用报告应用。**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更广泛、主动地应用信用报告。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市场准入、资质审核等事项中，充分发挥公共信用服务机构和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作用。探索建立全国统一的信用报告标准，推动信用报告结果实现异地互认。（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牵头，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 三、加强事中环节信用监管

（四）**全面建立市场主体信用记录。**根据权责清单建立信用信息采集目录，在办理注册登记、资质审核、日常监管、公共服务等过程中，及时、准确、全面记录市场主体信用行为，特别是将失信记录建档留痕，做到可查可核可溯。（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完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标识，整合形成完整的市场主体信用记录，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中国政府网及相关部门门户网站等渠道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完成 12315 市场监管投诉举报热线和信息化平台整合工作，大力开展消费投诉公示，促进经营者落实消费维权主体责任。（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负责）

（五）**建立健全信用信息自愿注册机制。**鼓励市场主体在“信用中国”网站或其他渠道上自愿注册资质证照、市场经营、合同履约、社会公益等信用信息，并对信息真实性公开作出信用承诺，授权网站对相关信息进行整合、共享与应用。经验证的自愿注册信息可作为开展信用评价和生成信用报告的重要依据。（发展改革委牵头，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六）**深入开展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要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同配合，依法依规整合各类信用信息，对市场主体开展全覆盖、标准化、公益性的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定期将评价结果推送至相关政府部门、金融机构、行业协会商会参考使用，并依照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开。推动相关部门利用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结合部门行业

管理数据，建立行业信用评价模型，为信用监管提供更精准的依据。（发展改革委牵头，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七）大力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在充分掌握信用信息、综合研判信用状况的基础上，以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行业信用评价结果等为依据，对监管对象进行分级分类，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要与信用等级相结合，对信用较好、风险较低的市场主体，可合理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减少对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对信用风险一般的市场主体，按常规比例和频次抽查；对违法失信、风险较高的市场主体，适当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依法依规实行严管和惩戒。（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 四、完善事后环节信用监管

（八）健全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认定机制。有关部门依据在事前、事中监管环节获取并认定的失信记录，依法依规建立健全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制度。以相关司法裁判、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处理结果为依据，按程序将涉及性质恶劣、情节严重、社会危害较大的违法失信行为的市场主体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加快完善相关管理办法，明确认定依据、标准、程序、异议申诉和退出机制。制定管理办法要充分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出台的标准及其具体认定程序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开。支持有关部门根据监管需要建立重点关注对象名单制度，对存在失信行为但严重程度尚未达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认定标准的市场主体，可实施与其失信程度相对应的严格监管措施。（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九）督促失信市场主体限期整改。失信市场主体应当在规定期限内认真整改，整改不到位的，按照“谁认定、谁约谈”的原则，由认定部门依法依规启动提示约谈或警示约谈程序，督促失信市场主体履行相关义务、消除不良影响。约谈记录记入失信市场主体信用记录，统一归集后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大力推进重点领域失信问题专项治理，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加快推进整改。（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十）深入开展失信联合惩戒。加快构建跨地区、跨行业、跨领域的失信联合惩戒机制，从根本上解决失信行为反复出现、易地出现的问题。依法依规建立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动态更新并向社会公开，形成行政性、市场性和行业性等惩戒措施多管齐下，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失信联合惩戒大格局。重点实施惩戒力度大、监管效果好的失信惩戒措施，包括依法依规限制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股票发行、招标投标、申请财政性资金项目、享受税收优惠等行政性惩戒措施，限制获得授信、乘坐飞机、乘坐高等级列车和席次等市场性惩戒措施，以及通报批评、公开谴责等行业性惩戒措施。（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十一）坚决依法依规实施市场和行业禁入措施。以食品药品、生态环境、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养老托幼、城市运行安全等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直接相关的领域为重点，实施严格监管，加大惩戒力度。对拒不履行司法裁判或行政处罚决定、屡犯不改、造成重大损失的市场主体及其相关责任人，坚决依法依规在一定期限内实施市场和行业禁入措施，直至永远逐出市场。（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十二）依法追究违法失信责任。建立健全责任追究机制，对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市场主体，依法依规对其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进行失信惩戒，并将相关失信行为记入其个人信用记录。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出现违

法失信行为的，要通报上级主管单位和审计部门；工作人员出现违法失信行为的，要通报所在单位及相关纪检监察、组织人事部门。（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十三）**探索建立信用修复机制。**失信市场主体在规定期限内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的，可通过作出信用承诺、完成信用整改、通过信用核查、接受专题培训、提交信用报告、参加公益慈善活动等方式开展信用修复。修复完成后，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程序及时停止公示其失信记录，终止实施联合惩戒措施。加快建立完善协同联动、一网通办机制，为失信市场主体提供高效便捷的信用修复服务。鼓励符合条件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失信市场主体提供信用报告、信用管理咨询等服务。（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 五、强化信用监管的支撑保障

（十四）**着力提升信用监管信息化建设水平。**充分发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国家“互联网＋监管”系统信息归集共享作用，对政府部门信用信息做到“应归尽归”，推进地方信用信息平台、行业信用信息系统互联互通，畅通政企数据流通机制，形成全面覆盖各地区各部门、各类市场主体的信用信息“一张网”。依托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国家“互联网＋监管”系统，将市场主体基础信息、执法监管和处置信息、失信联合惩戒信息等与相关部门业务系统按需共享，在信用监管等过程中加以应用，支撑形成数据同步、措施统一、标准一致的信用监管协同机制。（发展改革委、国务院办公厅牵头，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十五）**大力推进信用监管信息公开公示。**在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集中公示基础上，依托“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网或其他渠道，进一步研究推动行政强制、行政确认、行政征收、行政给付、行政裁决、行政补偿、行政奖励和行政监督检查等其他行政行为信息7个工作日内上网公开，推动在司法裁判和执行活动中应当公开的失信被执行人、虚假诉讼失信人相关信息通过适当渠道公开，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十六）**充分发挥“互联网＋”、大数据对信用监管的支撑作用。**依托国家“互联网＋监管”等系统，有效整合公共信用信息、市场信用信息、投诉举报信息和互联网及第三方相关信息，充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信用监管数据可比对、过程可追溯、问题可监测。鼓励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依法依规与大数据机构合作开发信用信息，及时动态掌握市场主体经营情况及其规律特征。充分利用国家“互联网＋监管”等系统建立风险预判预警机制，及早发现防范苗头性和跨行业跨区域风险。运用大数据主动发现和识别违法违规线索，有效防范危害公共利益和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鼓励通过物联网、视联网等非接触式监管方式提升执法监管效率，实现监管规范化、精准化、智能化，减少人为因素，实现公正监管，杜绝随意检查、多头监管等问题，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减少对监管对象的扰动。（国务院办公厅、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牵头，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十七）**切实加大信用信息安**

全和市场主体权益保护力度。严肃查处违规泄露、篡改信用信息或利用信用信息谋私等行为。加强信用信息安全基础设施和安全防护能力建设。建立健全信用信息异议投诉制度，对市场主体提出异议的信息，信息提供和采集单位要尽快核实并反馈结果，经核实有误的信息要及时予以更正或撤销。因错误认定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错误采取失信联合惩戒措施损害市场主体合法权益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积极采取措施消除不良影响。（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十八）积极引导行业组织和信用服务机构协同监管。支持有关部门授权的行业协会商会协助开展行业信用建设和信用监管，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建立会员信用记录，开展信用承诺、信用培训、诚信宣传、诚信倡议等，将诚信作为行规行约重要内容，引导本行业增强依法诚信经营意识。推动征信、信用评级、信用保险、信用担保、履约担保、信用管理咨询及培训等信用服务发展，切实发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在信用信息采集、加工、应用等方面的专业作用。鼓励相关部门与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在信用记录归集、信用信息共享、信用大数据分析、信用风险预警、失信案例核查、失信行为跟踪监测等方面开展合作。（发展改革委、民政部、人民银行按职责分别负责）

◇ 六、加强信用监管的组织实施

（十九）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区各部门要把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作为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的重要举措，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强组织领导，细化责任分工，有力有序有效推动落实。完善信用监管的配套制度，并加强与其他“放管服”改革事项的衔接。负有市场监管、行业监管职责的部门要切实承担行业信用建设和信用监管的主体责任，充分发挥行业组织、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作用，为公众监督创造有利条件，整合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信用监管的强大合力。（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二十）开展试点示范。围绕信用承诺、信用修复、失信联合惩戒、信用大数据开发利用等重点工作，组织开展信用建设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在各地区各部门探索创新的基础上，及时总结、提炼、交流开展信用建设和信用监管的好经验、好做法，在更大范围复制推广。（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二十一）加快建章立制。推动制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法律，加快研究出台公共信用信息管理条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管理办法等法规。建立健全全国统一的信用监管规则和标准，及时出台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将信用监管中行之有效的做法上升为制度规范。抓紧制定开展信用监管急需的国家标准。（发展改革委、司法部牵头，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二十二）做好宣传解读。各地区各部门要通过各种渠道和形式，深入细致向市场主体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工作，让经营者充分理解并积极配合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措施。加强对基层和一线监管人员的指导和培训。组织新闻媒体广泛报道，积极宣传信用监管措施及其成效，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地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

国务院办公厅

2019 年 7 月 9 日

重新定义中国基建

——记中国建筑业协会副会长、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刘起涛

“港珠澳大桥是国家工程、国之重器。”“这是一座圆梦桥、同心桥、自信桥、复兴桥。”10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宣布港珠澳大桥正式开通。承建了这座大桥70%以上工程的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集团”）再次被世界瞩目。

港珠澳大桥、上海洋山港自动化码头、肯尼亚蒙内铁路……短短几年，多项超级工程陆续问世，震撼着世人，改写着基建行业的历史。

鲜花和闪光灯频频对准中交集团，在这些令人难忘的历史时刻，中交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刘起涛低调依然。

1978年，正在上山下乡的刘起涛参加高考，命运自此被改变。从毕业后进入央企工作至今，他经历了国企改革的全过程。自2010年调到中交集团任职后，他推动中交集团战略升维进化，重塑内部管理体系，十八大后的五年间，中交集团新签合同额、总资产和净资产翻番，“5年再造了一个中交还拐了弯”。

如今的中国交通基建行业已经站在世界行业链的顶端。港珠澳大桥建设期间，有80个国家的工程师与企业家专程来项目参观，每年的参观人数超过2万人次。行业的最高话语权在于标准的制定，中交集团不仅制定了中国70%以上的交通

基建标准，还将“中国标准”推广到全世界，成为国际标准。2017 年，中交集团主编的 2 项挖泥船 ISO 标准已经通过国际标准组织审核。目前，中交集团正在主导水运基础设施 BIM 技术 IFC 国际标准研究与制定。

掌舵中交集团以来，刘起涛给企业谋划蓝图、指挥落实，为国企的改革开放事业贡献中交智慧；在国际舞台上稳扎稳打、深耕细作，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展现中交力量；通过港珠澳大桥、上海洋山港、蒙内铁路等超级工程，提升中国交通基建行业的地位，在世界基建行业中后发先至、一鸣惊人，让更多的中国标准成为国际标准，让中国从追赶者一举变成领先者，在全球范围内重新定义了中国基建。

战略升维规划师

刘起涛是个“敏感”的人，几十年在一线的工作经历，让他对市场风雨变幻有着超乎寻常的感知能力。“我们这些人始终在市场一线，对市场需求、政策变化、国家战略、全球动向非常了解，因此在长期实践中锤炼出了一种本能，就是能够抓住机会、预判未来。”他总说，吃不穷，穿不穷，“算计”不到一世穷。

对中交集团这样一家规模和地位越来越重要的大型央企来说，会“算计”，超前布局的战略能力至关重要。

2010 年，刘起涛刚从中国水利水电集团党委书记的位置调任中交集团党委书记，他回忆说，那几年我们遇到了发展的瓶颈，想要保持领先地位压力如山。

乘着中国经济增长的大潮，中交集团 2006–2010 年五年收入增长了 2.38 倍。不过，2010 年开始，增速开始下降，连续 3 年没有突破 3000 亿元的营收目标。

长期身处完全竞争基建行业的刘起涛敏锐地觉察到了市场需求的变化以及中交集团存在的问题。

从外部市场来看，经过一轮高速增长期，中交集团拥有核心竞争力的水运、公路等基础设施市场已趋于饱和。与此同时，政府站在前台，直接配置资源的发展模式已经难以为继。随着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决定性作用的不断增强，“小政府、大社会”的管理模式越来越明显，政府越来越希望将交通、市政、房建、产业等一揽子统筹考虑，这对企业投融资能力、全方位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从中交集团自身来看，此前的改革红利边际效益递减，难以满足市场的需要。运营质量跟不上规模扩张的速度，内部同质化竞争严重，较少涉足能形成长期稳定收益的产业，市场开拓以子公司为主，无法适应大集团竞争、全产业链竞争的格局。

“为什么总是过不了 3000 亿？就是因为你提供给市场的东西还是按照原来的方式。政府说干什么我们就干什么，被动的服务市场。当外部市场一发生变化，这种传统的供给模式就不能适应。”刘起涛向《国资报告》记者分析到。

看到了问题所在，刘起涛心里有了一个全新的规划。

2013 年，刘起涛就任中交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成了这艘巨轮校准航向、把好舵盘的人。这一年，他提出了打造“五商中交”、“率先建成世界一流企业”的新战略定位和目标。

所谓“五商”，即打造全球知名的工程承包商、城市综合开发运营商、特色房地产商、基础设施综合投资商、海洋重工与港口装备制造服务商。“五商”是要彻底改变基础设施建设“一头沉”的局面，从传统的只会承接工程的承包商向运营、投资要效益，拓宽中交集团产业发展的增长面和未来可能性。

在接受采访的中交集团不少内部人士看来，“五商中交”的提出给了大家极大的思维震撼，也让中交人找准了未来的发展方向。

“作为企业负责人，在大家都还没有看清楚的时候，你要带领大家勇敢前行，等到大家都商量好了再行动，一切都晚了。”刘起涛说。

在“五商中交”战略提出的2013年，中交集团营收终于突破“天花板”，达到3357.64亿元。2017年，中交集团资产总量和业务规模跨入“万亿级”，新签合同额、总资产和净资产翻番，用五年时间“再造一个中交”，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日益增强，尤其是人均利润水平稳居行业前列，世界500强排名也由2012年的第216位上升至2018年的第91位。

应时而变，顺势而为。刘起涛的战略布局在持续优化。

新一轮国企改革开始后，中交集团被确定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以此为契机，刘起涛提出，要以改革试点引领建设基础设施全领域、价值链、产业链一体化新型投资控股集团，最终确立了“一台N柱”的整体改革框架。在投资控股集团旗下将形成若干个大的产业集团，产业集团替代集团总部直面市场。

刘起涛认为，“这一轮改革进化后，中交集团将更加符合市场的发展需要。总部有强大的金融平台，操作资本什么时候加强、什么时候削弱，什么时候跟哪个企业联合，能更加释放现在产业集团的竞争力和生产力，这种打法更高级，中交集团比现在会更好。”

回首刘起涛的战略变局，有两个基本原则。

一是始终立足市场需求。刘起涛说，“企业家对自己的企业要有清醒地了解，最核心的还是要瞄准市场潜在的需求，打造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然后满足市场需求。”

二是坚持融入国家战略，比如“五商中交”的提出，事实上就是中交集团自发进行的一次供给侧改革。“认清国家战略，发挥优势融入国家战略，这是对央企的必然要求。”刘起涛举例说，疏浚产业是关乎国家安全的战略性产业，也是未来的一块蓝海。因此，2015年中交集团将天津、上海、广州三个航道局整合为中交疏浚集团。

通过几次战略升维，刘起涛认为，中交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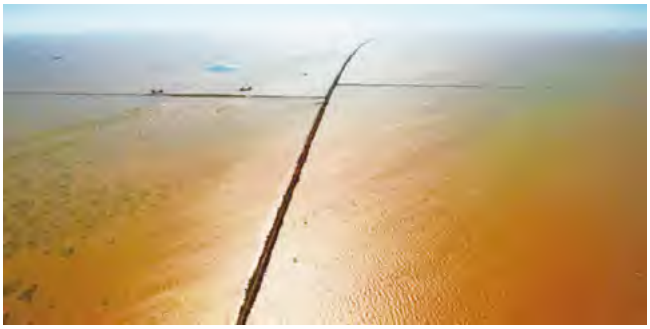

世界最大的河流治理工程——长江口深水航道治理工程

当前在某些领域已经是世界一流，“西方国家有些企业在某些方面比我们强，但我们也有很多比他们强的地方，无须仰视西方。”他认为，世界一流企业没有永恒不变的衡量标准，即便在某些方面已经是世界一流，也要朝着更优秀的方向努力，建设世界一流企业，永远在路上。

坚定的推窗人

这几年，中交集团的巨大变化引起了行业的高度关注。其战略布局方向也被不少企业模仿，但是，真正学到位的很少。

“我们的这些改革措施，没有什么秘密，大家都可以做。但关键是要执行到位，而执行的关键在人，人的关键在思维意识。”刘起涛说，要让大家握成一个拳头，就要持续不断地进行体制机制变革。

改革者恒强，是中国改革开放 40 年来几经验证的朴素真理，也被中交集团 40 年来的发展一再证明。

一般认为，改革开放真正落地，是从蛇口工业区建设开始的。中交集团所属的四航局第二工程处第一施工队，是蛇口工业区最早的建设者。在蛇口码头的建设过程中，一队党支部书记沈长林提出了设置超产奖的构想，并得到了蛇口工业区负责人袁庚的肯定，有效提高了工人们的积极性，成为我国国企用工制度市场化改革的最早探索。

此后，中交集团始终保持了这种勇于改革的特质。到了刘起涛时代，更是将这种锐意改革的精神发扬光大。

2010 年出任中交集团党委书记之时，刘起涛就注意到，包括中交集团在内，一批央企都是先有儿子后有老子，这种“土豆式”的组织结构，导致企业内部各单位同质化发展问题严重，面对市场不仅攥不起拳头，还有内耗甚至互相拆台。

在此前，这种架构的弊端还不甚明显。但是，随着项目大型化、综合化、高端化的趋势越来越明显，对参与企业的投资能力、产业协调能力、资源整合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因此，刘起涛提出了三级组织体系的新构想。总部作为“最强大脑”，成立六大事业部，二级单位是九大区域总部，三级是分布全国各地的各子公司。

事实证明，新的组织体系改造改变了中交集团过去以子公司为单一市场开发主体的传统做法，逐渐形成了“总部事业部管总—区域总部主战—子公司主建”，共同开发各有侧重的“三驾马车”新格局。

此后，“中国交建”逐渐取代各子公司，成为各地市场公认的强势品牌。这四个字背后所代表的资源、技术、资金等实力和协调能力，迅速赢得了市场认可和青睐。

从 2013 年开始，中交集团开始着力培育主业突出、核心竞争力强、具有行业引领力和国际竞争力的骨干企业、专业公司和企业集团，推进有关专业板块的分拆上市，推动中交集团向控股集

团转变。

2015 年，中交集团在原有基础上一口气整合成立了三大专业板块：中交城市投资公司，专门作为城市综合开发运营专业化投资平台；天津、上海、广州三个航道局整合为中交疏浚集团；中交房地产板块则形成绿城中国、中交地产 + 中房地产、中交海外地产三个开发平台。

金融资本是连接“五商”的纽带。从中交投资开始，中交集团向“投资 + 建设 + 运营”全产业链方向转型。此后，中交集团先后成立中交财务、中交租赁、中交基金公司、中交资产管理等多个金融平台公司，2015 年组建金融管理部，充分利用社会资本，带动主业经营。

内部专业化整合，再加上几次补短板的并购行为，为中交集团在“十二五”末、“十三五”初取得重大成就奠定了基础。

这几次大手术，涉及到中交集团几乎所有成员单位，刘起涛的工作难度可想而知。当时，认识也并非完全统一。

“看准的路就一定要走下去，不理解也得执行。”刘起涛说，“坚定是很重要的，领导团队的坚定更重要。好在我是一个比较坚定的人。”

在刘起涛的推动下，中交集团通过一系列组织调整、人事变动，让不执行者、消极执行者从关键岗位上撤出，将更多的年轻人、改革派、党员模范挺在前头。

领导干部上讲台、科学创新抓培训，到 2016 年，中交集团及各所属单位累计培训各级各类人才 90 余万人次，“中交一盘棋”的观念深入人心。

通过党的建设、人才培训，中交集团真正把员工拧成了一股绳。“十八大以来，我们执行国内外重大项目，都是集团军作战，战无不胜。”

刘起涛习惯把打破旧的体制机制称为“破窗”。在推开多扇窗口之后，市场的阳光已经照进了中交集团的深处。现在，又有一扇窗摆在刘起涛面前。

作为基建央企中唯一一家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企业入选企业，中交集团使命光荣，责任重大。

刘起涛认为，这次试点不只是企业自己的事，也不是国资委一家的事，而是监管体制与市场主体、市场主体之间的良性互动过程，是关乎全局的系统性工程。“我们愿意进行探索。我们会去推很多窗，能不能推得开不取决于我，但是我们肯定会用力去推，坚定不移。”

共享理念践行者

刘起涛是一个共享意识很强的企业家。对内进行组织体系优化时，他希望将企业打造为 “利益共同体”和“生命共同体”。在面向外部时，他提出了“三者”定位，即做政府与经济社会发展急所的责任分担者、区域经济发展的深度参与者、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优质提供者。

如果说“五商中交”让中交集团找准了市场的方向，获得了更多的“利”，那么“三者”定位则让中交集团再上一层，树立了共商、共建、共享的义利观，“我们的盈利一定要在在价值创造当中去获得，帮助他人，才能实现自我。”

以义相交，无往不利。国际经营风险很大，但在“三者”定位的引领下，中交集团的海外业务扩张很快。

多年来，中交集团累计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累计修建公路 13000 多公里，桥梁 180 余座，深水泊位 121 个，机场 17 座，提供集装箱桥吊 760 余台。

“一带一路”倡议提出的五年来，中交集团

中交承建的“一带一路上的明珠”巴基斯坦瓜达尔港

在沿线国家和地区参与投资建设 1000 多个项目，新签合同额 630 亿美元，规划运作 23 个园区，涉及的投资项目总规模近 50 亿美元，成为 “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参与者、建设者和贡献者。

目前，中交集团已在全球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了实质性业务，公司海外业务实现了“以 15% 的资源投入，产生了 25% 的产值，贡献了 35% 的利润”。刘起涛说，“某种程度上，我们在很多地方和国家行使的是类似发改委的职能，寻找当地社会所需，我们去投资、参与服务，投建营一体化，提供全产业链服务。”

这方面的典型，是肯尼亚的蒙内铁路。刘起涛说，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中交集团与 300 多家当地企业合作，直接和间接创造近 5 万个就业岗位，给肯尼亚的 GDP 带来了 1.5% 的增长。

在国内，中交集团更是发挥主业优势，紧跟国家战略，履行央企使命，在“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雄安新区、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重大战略实施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以港珠澳大桥、雄安新区环境治理等为代表的一系列战略工程、重大项目获得全社会瞩目和点赞。

同时，中交集团将自身发展融入区域经济的大潮中，深度参与地方基建市场，解决了大量的工作岗位，拉动了相关产业的发展，为区域经济带来了活力。另一方面，又通过高品质的交通基础设施，为区域经济发展带来了更大的活力。

精准扶贫是党中央确定的第一民生工程，中交集团承担着对口扶贫云南怒江州的重任。对口扶贫 20 年来，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中交集团先后在这里实施了 25 个帮扶项目，直接受益人口 2 万余人。

刘起涛认为，我们做每一件事情，不仅要考虑短期内赚多少钱，还要思考企业长期可持续为国家和民族服务的能力。“履行社会责任，践行国家战略，本身就是衡量国有企业家能力和价值的重要方面。”

展望未来，刘起涛自信满满。“中交集团在‘十二五’期间，通过战略转型和产业结构调整积蓄了很多能量，在‘十三五’期间，将以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改革试点为契机，立足供给侧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厚积薄发，相信‘十四五’期间，将是中交集团能量大释放的最佳时期。随着时间推移，中交集团的价值将会越来越高，发展会越来越好。

建筑业转型发展需要产业思维

叶明

进入新时代，随着我国经济社会进入全面深化改革期，建筑业也正在经历前所未有的深刻变革。近年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以深化建筑业重点环节改革为核心，以推动建筑企业发展为目标，深入推进建筑业“放管服”改革，特别是针对建筑业的建造方式、组织方式以及交易方式等，出台了一系列改革发展举措，取得了一定成效，促进了建筑业转型升级与创新发展。

但是，我们也清楚地看到，随着建筑业改革的不断深入，各种潜在矛盾也复杂地交织显露，特别是从“产业”的视角看，产业“碎片化”与“系统性”的矛盾依然十分突出，产业要素市场尚没有得到充分调动，产业结构尚未得到完全优化，资源尚未得到合理配置，某种程度上感觉，建筑业的改革更多是施工行业的改革，用行业管理思维来改造传统产业，改革发展的路径上缺乏针对“产业”的系统思维和方法。因此，迫切需要进一步将改革的基点放到产业发展上来，不能头疼医头、脚痛医脚，要紧紧抓住“产业”这个牵动建筑业改革发展全局的 “牛鼻子”，全面系统深入地研究“产业”的创新发展问题，尤其在建筑业进入必须转型升级的重要历史关头，要进一步明确建筑产业的改革发展的路径和方向。

毫无疑问，建筑业划归我国第二产业范畴，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2017 年，建筑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6.73%，从业人员占全国就业人员总数 7.13%，在国民经济中支柱产业作用十分突出。然而，建筑业由于受到我国建国初期计划经济体制下行业划分的影响，特别是建筑工程都是由政府主持建设，也由此形成了行业管理的体制机制，这种行业划分与组织管理模式一直延续至今。我国改革开放 40 多年来，虽然在建设行政管理方面进行了一些机构改革，但是始终没能跳出行业管理的业态和发展路径，没有打破行业的划分和组织模式，甚至建材行业目前还是划归工业部门管理。这些问题不仅造成了建筑产业的“碎片化”，也由此造成了建筑产业“大而不强”，企业整体效率效益偏低，企业核心能力不强，产业整体素质与国际化水平不高，目前仍属于劳动密集型、建造方式相对落后的传统产业，与我国新时代迈向现代化强国的目标还存在着相当大的差距。

从经济理论上讲，产业由利益相互联系、具有不同分工、多个相对独立的行业组成。尽管各自行业的经营方式、企业模式和流通环节有所不同，但是它们的经营对象和经营范围都是围绕着共同产品展开的。对于建筑产业而言，建筑产业是由设计、生产、施工、安装、装修等行业组成，它们共同的产品应该是“建筑”。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各行业生产的产品都是半成品，并且是由建筑这个特定的产品，形成了各行业之间的技术、利益和体制机制的相互关联，也就是我们通常说的产业链。然而，建筑业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脱离了以建筑作为最终产品的理念，往往忽视了各行业之间的关联性、产业的系统性；忽视了建筑的全寿命周期；忽视了建筑产品的整体效率效益最大化问题。而是更多地注重了各自行业内部经济活动的循环；各自行业的效率效益；各自行业的改革与发展。

为此，未来我国建筑业转型与发展必须要注重“产业”问题。要从产业发展入手，运用产业的思维方法，紧紧抓住产业的“牛鼻子”，拉动产业链的各环节协同起来向前走；要树立以建筑为最终产品的理念，研究产业发展目标、产业结构以及全产业链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调性问题，并提出产业发展的方向、路径和模式，构建现代化的建筑产业体系；要重视产业基础建设，不能盲目追求浮躁的不切实际的“新概念”，着力研究建筑产业可持续的创新发展。

应该清楚地看到，我们建筑产业的基础十分薄弱，产业链不系统、不完善，设计、生产、施工脱节，企业的技术集成能力和一体化的组织协调能力不强，包括稳定熟练的产业工人队伍都缺失，因此必须要沉下心来专注产业、专注实业，倡导现代建造文明，努力筑牢建筑产业基础，打好建筑产业基石，破除行业清规戒律，打通产业链、价值链和信息链，才能真正成为世界上的建筑强国。

当前，我国建筑业的转型发展与建造方式的重大变革，具有革命性、根本性和全局性，对于建筑业来说，是一次生产方式的革命，也是产业的转型升级或脱胎换骨；对于许多建筑企业而言，可能是一次大浪淘沙，甚至是“重新洗牌”的时期，从一定意义上可以说，正是我国建筑业的企业告别“狼性”的同质化竞争，转向脱胎升华的高质量发展之时。我国建筑业的新未来，也必然要迈上绿色化、工业化、信息化、集约化和社会化的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最终实现建筑产业现代化。

专家简介：

叶明，住房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原副总工程师，现任中国建筑学会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委员会秘书长，中国工程建筑标准化协会建筑产业化分会副会长，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顾问总工，教授级高工。长期从事建筑产业现代化技术研究、推广和管理工作。

大连市建筑业协会砂浆分会成立

为了更好地规范大连市干混砂浆行业市场，在市场经济中实现公平、公正、公开竞争，维护干混砂浆行业内各企业的合法权益和长远利益，促进大连市干混砂浆市场健康有序发展，6 月 28 日上午，市建协砂浆分会一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意味着市协会砂浆分会正式成立，这是大连市建筑业协会成立的第 13 个分会。

市建协苏跃升会长、叶林秘书长出席会议，会议由分会秘书长吕晓棠主持。来自大连建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大连安圣建材有限公司、大连华盈建材有限公司、大连凯莱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大连至鑫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大连康居建材发展有限公司等企业代表参加了会议。

会上宣读了首批砂浆分会会员单位、副会长单位、会长单位名单；聘任吕晓棠为分会秘书长；表决通过了《大连市建筑业协会砂浆分会管理办法》、《大连市干混砂浆行业自律公约》、《大连市建筑业协会砂浆分会会费管理办法》等文件，颁发了会长、副会长聘书。建华商砼总经理吴永满当选为第一届砂浆分会会长，他对做好砂浆分会工作充满信心，并对下一步工作做了部署。

苏跃升会长在会上做了总结发言。他说，市建协新的领导班子成立以来，经过两年的走访、调研和落实，现在大连市建协已成立了 13 家分会，是协会为企业又做的一件好事。根据《行业自律公约》，我们分会业务直接与总包对接，非砂浆会员企业是不能参与协会的各项评优评先品牌评比和总包项目内容的。例如混凝土分会有的企业恶意竞标、赔本也干，造成低价中标，引起业内市场秩序混乱，后来经过协会按照行业自律公约的办法，提出了混凝土市场的指导价格，引导混凝土行业从低价竞标逐步走向了正轨，大家开始共赢。行业发生了新的变化，大家深刻感受到协会是为企业服务的。我们希望砂浆分会成立以后，能做到四点：一是会长带头不打价格战。二是质量绝对保障，否则害人害己害国家。三是服务一定要好。四是要树立品牌形象。同时只要举报，协会一定查处。砂浆分会作为后起之秀 ，一定要团结一致，与时俱进，我们坚信，在协会的支持下，砂浆分会的明天会更好。

庆七一，学党史
市建协党支部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党员教育活动

7月1日下午，晴空万里，艳阳高照，市建协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群众赴大连市城市规划展示中心，参观学习大连市城市发展史，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党员教育活动。

通过参观学习，同志们了解了大连市如何由一个小渔村，经历了沙俄时期、日伪时期，直到回到党的怀抱，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尤其改革开放以后，逐步发展到今天成为陆域总面积13630平方公里，下辖七区、两市、一县，并设立经济先导区；总人口699万的一个国际化的大都市，所走过的光辉历程。

通过学习，同志们深受鼓舞，深刻感受到在党的领导下，大连发生的翻天覆地的变化，看到了中国共产党的伟大。激发了党员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责任感，促进了党员充分发挥共产党员先锋模范的带头作用。同时，对非党积极分子也是一次积极的教育活动，看到大连未来规划，大家纷纷感到生活在这座城市的骄傲和自豪，表示不负使命，积极工作，为大连市的发展尽自己一份力量。最后党员代表及全体工作人员在展示厅党旗下合影留念。

市公安局水务分局与我会混凝土分会企业座谈

7月8日上午，大连市公安局水务分局领导张剑一行3人在市建协2楼会议室与混凝土分会企业座谈，就混凝土用砂情况、砂子来源、如何治理等问题进行调研。我会混凝土分会企业——大连金和混凝土有限公司、大连金基混凝土有限公司、大连亚细亚混凝土有限公司、大连彤阳混凝土有限公司、大连三川混凝土有限公司代表参会，协会会长苏跃升、秘书长叶林出席座谈，会议由分会秘书长吕晓棠主持。

市建协目前已成立了13个分会，各分会自成立以来，秉持“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的宗旨，积极为企业排忧解难、出谋划策，做好服务。

会上，水务分局领导张剑表达了通过协会平台对混凝土企业用砂情况进行调研，目的是对用砂市场进行治理，惠及民企的心愿。他首先介绍了市公安局水务分局成立的情况及查获的几起涉水案件；并对大连市混凝土行业砂子运营情况、砂子来源等进行了问询，并就如何治理和规范市场无序状态和企业做了探讨交流。他强调，这次市公安水务分局与企业座谈，就是围绕如何堵住建筑市场用砂漏洞，降低混凝土行业用砂成本，为本市建筑业发展打造良好的营商环境而做出努力。

与会企业代表对市公安水务分局领导对行业的关爱表示感谢，并对混凝土行业市场用砂现状和面临的困惑做了热烈探讨。大家普遍反映，当前需要治理的主要问题是砂子外流问题；本市的砂石能够满足市场需求，却因大量砂石外运，造成了用砂成本的提高，导致企业无法采购到国家统一标准的砂石料，引起市场混乱，势必影响我市建筑业的工程质量水平。

苏跃升会长对政府部门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情况下，亲自了解建筑行业的现状，表示感谢。他指出，把大家组织起来进行座谈，是要和政府部门一起，共同研究企业经营中面临的问题和难点，形成材料上报主管部门，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为企业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为大连市混凝土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尽一份力量。

市建协召开建筑业企业法律培训讲座

7 月 18 日 13：30，大连市建筑业协会在一楼会议室召开建筑业企业法律培训讲座，邀请辽宁锦儒律师事务所主任、大连市律师协会房地产与建设工程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陈敏律师，结合企业关心的热点，难点法律法规问题，进行面对面讲解交流。我会会员单位 100 余人参加了培训。

本次讲座围绕“如何运用证据思维解决建工案件中的疑难问题”，进行专题讲解。共分三个部分，分别是：

一、大连市 2018–2019 年建设工程诉讼案件大数据分析报告

二、民事诉讼证据类型详解

三、十大案例解析施工企业如何运用证据思维控制法律风险

课上，陈敏律师就目前发包人拖欠工程款现象普遍，而施工单位由于项目现场管理不到位、签证资料不完善导致维权艰难问题，强调了施工单位建立重视证据管理的意识，完善相应的施工资料管理制度的重要性。将法律纠纷的不确定性和相应的案件管理工作纳入企业的风险管理体系和日常运营管理工作中，最终减少或控制具体工程的法律风险，避免个案对企业日常运营产生重大影响。

陈敏律师以重点案例为切入点，精准剖析施工企业痛点，结合法律规定和自身从业经验给予施工企业相应的实务建议。专业、系统、清晰的讲解受到企业的热烈欢迎，使参训企业受益匪浅。课后，企业代表纷纷与陈律师进行了深入的探讨与交流。

协会换届以来，特别重视为企业开展多方位、多角度、高质量的服务，此次为企业带来的这种前沿性、实务性极强的法律讲座能够给企业带来切实有效的帮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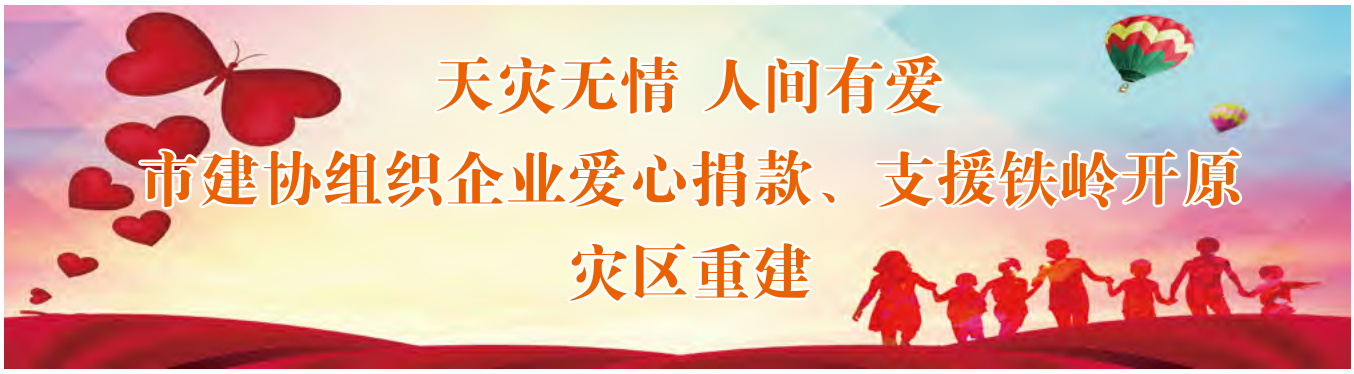

2019 年 7 月 3 日 17 时 15 分左右，我省铁岭开原市突遭龙卷风袭击，最大风速 23 米 / 秒。据初步统计，灾害已造成 6 人死亡、190 余人受伤、2.8 万人受灾；房屋受损 6451 户，农业大棚受损 25 栋，农田受灾 14.6 万亩，100 余万平方米厂房遭受严重损坏，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约 10.75 亿元。

省委、省政府、省住建厅高度重视灾情，要求全力做好受伤人员救治和灾后重建工作。为积极响应省委、省政府、省住建厅赈灾号召，辽宁省建筑业协会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下午在沈阳召开建筑业企业赈灾动员大会，省住建厅副厅长曹桂喆亲自到会并讲话。市建协带领三川集团、悦达集团、九洲集团、金广集团、建工集团、名成广隆集团、中建八局东北公司、南通二建、南通三建、钜丰建筑、中晟建筑劳务 11 家会员企业参会，与会企业代表在现场纷纷慷慨解囊、献出爱心；未到会的企业也通过电汇的方式捐款，支援灾区重建家园。

天灾无情，人间有爱——愿开原灾后重建工作顺利有序进行，也希望有更多的建筑业企业伸出援手、奉献爱心！

附：赈灾大会捐款名单（大连）

大连市建筑业协会	5 万元
大连三川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元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0 万元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元
大连悦达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 万元
大连九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 万元
大连金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 万元
大连市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 万元
大连名成广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 万元
大连宜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 万元
大连钜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 万元
泰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 万元
大连四方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 万元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 万元
大连金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5 万元
大连中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0.2 万元

劳务分会
会员企业名单

1 大连鼎元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 大连简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 大连中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 大连宏基劳务有限公司
5 大连海富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6 大连建工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 大连新远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8 大连市建筑劳务第一分公司
9 大连华鹏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 大连万城建筑劳务公司
11 大连凯信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2 大连市立新建筑劳务公司
13 大连人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4 大连爱尔工程设计公司
15 大连富甲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16 佳可尔（大连）建筑劳务公司
17 大连冠良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8 大连锦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9 大连信和劳务事务咨询服务公司
20 大连嘉立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1 大连盛跃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2 大连晟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3 大连谦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4 大连恒鑫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5 大连顺翔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6 大连铭恒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7 大连乾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8 大连义官建筑砌筑工程公司
29 大连镒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0 大连怡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1 大连富堃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2 大连三迈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3 大连铁兵建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4 大连市建筑劳务第一分公司
35 大连圣兴劳务有限公司
36 大连鑫峰劳务有限公司
37 大连安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8 大连青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9 大连德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0 大连汇峰振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1 大连宏信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2 大连中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3 大连汇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4 大连金禾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5 大连裕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6 大连成安伟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7 大连利全劳务有限公司
48 大连大乾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快乐徒步 健康永驻
不忘初心 幸福起航

——九州建设集团公司参加第十七届大连国际徒步大会

五月的大连，万亩葱郁，鲜花盛开，天蓝水碧，百花盛开。5 月 18 日上午 8 时，在东港商务区音乐喷泉广场的一声枪响，正式拉开了第十七届大连国际徒步大会序幕。集团公司、欧缇欧幼儿园全体员工与 13 万余名中外徒步爱好者共同参加了以“和平、健康、交流”为主题的第十七届大连国际徒步大会。

早上 7 时 30 分，集团公司与欧缇欧幼儿园员工在幼儿园操场集合，在合影留念后排成了四列，身着统一的紫色服装，手持九洲建设和欧缇欧幼儿园的小旗子，在九洲建设集团和欧缇欧幼儿园大旗的引领下整齐有序地从集团公司门前出发了。今年的徒步集团公司购置了音响设备，徒步队伍跟随着音乐有节奏的行走着。集团公司和欧缇欧幼儿园有了新的徒步口号。集团公司的口号是“九洲集团 走向全国 响彻大连”； 欧缇欧幼儿园的口号是“快乐徒步 健康永驻 不忘初心 幸福起航”。集团公司步伐整齐的徒步队伍、节奏感觉超强的音乐、高亢响亮的口号，引来了徒步爱好者们的驻足观看，也引来了不少徒步爱好者选择与我们的徒步队伍同行。漫步在蜿蜒曲折的滨海路，领略百花绚烂的山间美景，目睹海天一色的沿岸风景，尽享城市绿色生态之美。在享受户外美景和运动惬意的同时，以绿色行走、文明徒步，共同营造了一个安全、有序、清洁、舒心的徒步环境，为美丽滨城再添一道亮丽风景。

由集团公司工会组织全体员工参加的本次徒步大会，集团公司提升了企业的社会形象，增强了企业员工对于企业的认知感和自豪感，提升了企业的凝聚力和身心力，使整个企业都充满了生机与活力。

参加徒步大会这样的大型活动，可以很好展现集团公司的风采，在大众心里树立起良好的企业形象。企业形象是人们通过企业的各种标志，而建立起来的对企业的总体印象，是企业文化建设的核心。企业形象是企业精神文化的一种外在表现形式，它是社会公众与企业接触交往过程中所感受到的总体印象。随着企业形象的提升，企业的经营发展战略就会得到强化，经济实力就会得到加强，员工士气也会随之得到激励。站在徒步大会集团公司的方阵之中，随着有节奏的音乐迈着坚定的步子，喊着响亮的口号，每个员工都会受到鼓舞和激励。

徒步不仅仅局限在徒步大会上，每天午餐过后集团公司三五员工结伴同行，沿着海边徒步，不仅达到了健身的效果还增加了彼此间的交流。可以说徒步已经成为了集团公司员工们的一种习惯，不管是炎炎夏日还是在海风呼啸的冬日，都能看到集团公司员工们徒步的身影，为每位坚持徒步的员工点赞。

安全生产月丨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

任洪超　大连金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经开区“安全生产活动月”启动仪式

2019年6月11日我们迎来了全国第18个“安全生产月”，全国首个安全月活动于1980年6月在全国组织开展，国家确定今后每年6月都开展安全月活动，使之经常化、制度化。每一年的安全生产月，都有它特定的主题，围绕主题我们着重加强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牢记安全生产的重要性，使安全意识深入人心。

中梁地产辽沈区域总经理王弘禹致辞

6月11日沈阳市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在大连金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中梁首府项目召开，市安监站站长王维军、市安监站副站长宋连海、经济开发区安监站站长周连成、中梁地产辽沈区域总经理王弘禹、沈阳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质安部经理徐爽、经济开发区安监站机关人员及经济开发区66个在建项目的管理人员参加了此次活动。

安全和文明施工是一个企业立足和发展的前提，最重要的是除隐患，防止事故的发生。建筑行业是三大高危行业之一，危险源多，危险因素多，参与人数众多，要把安全生产放到第一位，我们要人人管，事事管，处处管。

沈阳市安监站宋副站长讲话

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对开展2019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办履行活动的通知的统一部署，国家住房建设部下发通知，要求中国住房建设系统开展以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为主题的安全生产月活动。5月31日，市城乡建设局结合我市实际，下发了沈阳市建筑2019年安全生产活动月和安全生产沈阳行活动方案，此次活动从6月1

日到 6 月 30 日。按照相关要求，这次安全生产活动月要以危大工程为重点，以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为主题，以防范化解重大隐患，及时消除事故隐患，有效防范和遏制安全生产事故为目标，促进安全生产总体责任的落实，促进全员安全生产意识的提高。

沈阳经济开发区安监站周站长讲话

开发区近期的安全生产工作，讲安全，管安全，时时说，时时讲，时时提醒，让大家时时刻刻将安全放在第一位，习总书记常说 “安全生产是人民观点”，这是放在第一位的，不以能以牺牲任何人的代价，来发展经济，近期按照市城乡建设局、市安监站，市质安处。

大连金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安全员任宏箭安全宣誓

雨季来临，重大风险的防范是我们当前的主要工作，从创城开始，开发区乃至沈阳市都取得了很好的成绩，这跟大家的努力工作是分不开的，可是文明施工是一个长期的，是跟安全生产一样的，是人民生活环境、社会环境提升的过程，我们是在安全施工和文明施工的方面是常抓不懈的，标准会逐年提高，大家不要松懈，七个百分之百重要坚持，习总书记说“血的教训极其深刻，必须牢牢记住，各生产单位强化安全生产第一意识，落实安全生产总体责任，加强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建设，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安全生产是我们神圣的职责，为了自身的安全，为了家人的幸福，为了企业的发展，我郑重宣示：

时刻注意安全，认真按章作业；

遵守安全法规，履行安全职责；

严守规章制度，提高安全技能；

不违章、不冒险、不出事故、不留安全隐患！

以实际行动确保企业安全生产持续稳定！

大连金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现场消防演练

日后，我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通过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宣传教育活动为载体，面向一线，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普及安全知识，提升一线工作人员安全素养，激发安全生产正能量，预防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三川集团第二届“冠军杯”足球赛圆满闭幕

为活跃集团员工的文化生活，通过球赛为集团项目之间、员工之间提供增进互相了解和沟通的机会，提高员工集体主义荣誉感，培育员工的凝聚力、向心力、归属感，集团工会于 2019 年 6 月 29 日组织第二届“三川冠军杯”足球赛。

比赛在普湾新区体育场正式打响，参赛范围有集团总部各部门、各子公司、项目部。双方比赛队伍是三川集团队 VS 三川建设队。

裁判员、运动员入场，升国旗奏国歌

集团总经理助理王冰致辞

集团财务总监董群先开球，比赛正式开始

双方球员快速的投入到比赛当中，积极的跑动，为各自的球队挥洒汗水。在双方球员秉承友谊第一的比赛前提下，三川集团队以一分的优势战胜了三川建设队。

集团总经理助理王冰为最有价值球员和冠军队伍颁奖

在集团全体参与人员的配合下圆满完成了此次三川“冠军杯”足球比赛。本次足球赛事的成功举办，充分调动了集团员工的运动热情，两队顽强拼搏，团结友爱，广泛宣传了三川企业文化，展现了企业风采。

建立方集团：绿色接力传统建筑产业发展

——记建立方装配式建筑科技集团发展之路

装配式建筑的发展历程：

1956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和发展建筑工业的决定》，首次提出了“三化”，成为装配式建筑发展的最初雏形；

改革开放以后，针对装配式建筑发展进一步提出了“四化、三改、两加强”，对装配式建筑行业进行更细化的规范；

20 世纪 80 年代末期，受技术、材料、工艺和设备所限，装配式建筑的发展骤然止步；

1995 年后，国内开始注重住宅的功能和质量，装配式建筑再次登上中国建筑的舞台；

1999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推进住宅产业现代化提高住宅质量的若干意见》，提出了“加快住宅建设向集约型转变，推进住宅产业现代化，提高住宅质量，促进住宅建设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

“十二五”时期，全国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 3600 万套，给装配式建筑创造了历史性的发展机遇。

2015 年，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提出：要大力推动建造方式创新，以推广装配式建筑为重点，通过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一体

化装修、信息化管理、智能化应用，促进建筑产业转型升级。

2016 年，李克强总理《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指出，大力发展钢结构和装配式建筑。

2017 年，《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提出：要推广智能和装配式建筑。

住建部相关负责人表示，未来我国将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为重点，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用 10 年左右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 30%。

目前，我国装配式建筑占比不到 5%左右，与发达国家还存在一定差距。业内专家预测，未来 10 年中国装配式建筑的市场规模累计将达到 2.5 万亿元，市场发展空间巨大。

建筑领域绿色发展的有力抓手

随着国家产业结构调整和建筑行业对绿色节能建筑理念的倡导，装配式建筑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作为对建筑业生产方式的变革，装配式建筑既符合可持续发展理念，是建筑业转变发展方式的有效途径，也是当前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成为建筑行业的下一个风口。

从本质而论，装配式建筑的质量更优于传统建筑，虽然起步晚，但发展较快，发展装配式建筑不仅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新型城镇化发展的重要举措，更有利于节约资源能源、减少施工污染、提升劳动生产效率和质量安全水平。近年来，我国积极探索发展装配式建筑，扩大装配式建筑比例和规模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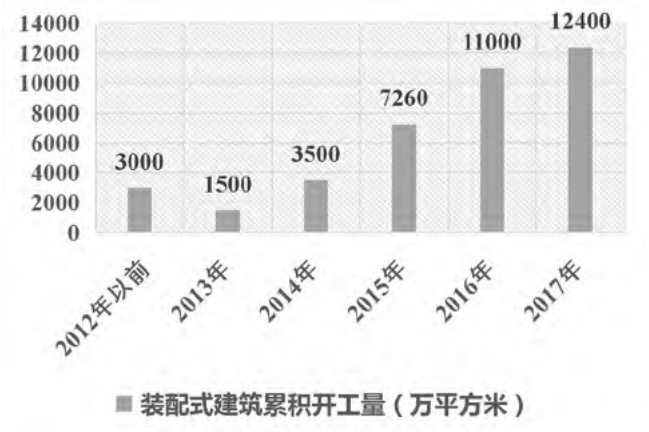

践行“一带一路” 建立方集团应运而生

装配式建筑是传统建筑企业积极升级转型、发展绿色建筑的重大变革。为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建筑产业转型发展，建立方装配式建筑集团董事局主席刘伟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并多次考察沿线国家市场。泰通建设集团 2014 年制定了国际化发展战略，践行“一带一路”倡议，带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2017 年，刘伟毅然进军装配式建筑领域，整

合相关资源并引入最先进的合作理念和商业模式，建立方装配式建筑科技集团正式成立。

建立方装配式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生态智能建筑领域的创新性集团化公司，是集装配式建筑设计研发、产业咨询、装配式部品部件、培训教育、施工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国际化服务平台集团服务。集团旗下：中润泰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建立方产业园、建立方职业技能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泰通装配式建筑材料研究院（大连）有限公司、装配式建筑生态智能产业研发中心等多家子公司和研发机构。

公司创立伊始，秉承“携手、创新、共享、未来”的核心价值观，以建立方装配式建筑及产业国际联盟为平台，整合政、企、学、研、媒等多方资源，打造一个技术交流、技术合作、信息共享的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体系。集团致力于塑造全球生态智能建筑领域第一品牌，成为全球工业化建筑的推动者和领航者。

科技创新才是企业发展的硬道理

建立方装配式建筑集团以建立方国际联盟为平台，以创新服务为核心，以共识共建为基础，以利益共享为目标，全力打造装配式建筑上下游产业链，创建有利于装配式建筑行业发展的生态圈。2017 年以来，集团成功举办了首届“建立方”杯全国装配式建筑产品及设计创新大赛”，并先后承办两届“中国生态智能建筑建材产业合作峰会”，峰会邀请江欢成、王复明等四位院士进行主题演讲，两次会议中，全国业界专家、精英参与人数达 800 余人。2019 年 4 月，江欢成院士专家工作站暨创新基地揭牌，有力的推动了大连乃至东北地区的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

建立方装配式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拥有一大批专业的技术专家、学科带头人和专业领军人物。科研实力雄厚，被中国建筑业协会材料分会授权为“生态智能建筑产业化研发中心”，并顺应建筑市场的多元化需求，大力开展新型建材的研发与转化，开发出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新产品、新工艺。其中，水泥聚苯模壳格构式混凝土墙体建筑体系、箱式模块化组合房屋、冷弯薄壁轻钢结构建筑等多项技术产品已被广泛应用于工业建筑、民用公共建筑等领域。

目前，项目进驻大连、沈阳、西藏、新疆等国内多省市及自治区，国外市场包括塞班岛、波特兰、瓦努阿图、马来西亚、印尼、加纳、阿曼等 20 多个国家及地区。

做绿色智能建筑产业的开拓者

金山银山，不如绿水青山。为积极响应住建部关于开展绿色建筑相关工作的指导意见，2019 年 5 月 25 日，建立方集团应邀参加新疆绿色建筑博览会，2019 年 5 月 28 日，应邀参加第六届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建立方装配式建筑的新产品、新技术及装配式集成装修理念，在展会引起热烈反响，尤其是展出的模壳格构式亲民房屋，更是成为全场焦点。

新疆、北京展会的余热还未消散，建立方集团为了有效地推进装配式建筑业务，在集团总裁

田志成的带领下迅速进入新疆市场，吃苦耐劳，攻坚克难的建立方人，将“严谨务实、精益求精、开拓进取”的匠人匠心带到了新疆。2019 年 7 月 1 日，建立方装配式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新疆项目部正式启动，并在新疆建立首个模壳格构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体系工厂。在中国陆地面积最大的省级行政区开疆拓土，这是建立方集团装配式建筑版图上的又一重大突破。

探索绿色、循环、低碳、智能的装配式建筑产业化发展之路任重而道远，但落实绿色建筑行动、促进绿色装配式建筑产业健康化、系统化的良性发展，积极推动装配式建筑科技成果产业化，是建立方集团不断追求的目标。

未来，建立方装配式建筑科技集团将以国内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为引领，以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研发与创新为基础，以全球跨境电商平台和装配式建筑领域人才培养为支撑，依托装配式建筑及产业国际联盟平台，整合国内外优势资源，全力助推国家装配式绿色建筑产业发展。希望在不远未来，人们头上的天空，每时每刻都是“中国蓝”。

这座“小桥”可不能“小瞧”

中铁建大桥局建成国内首创独特异型结构大桥

李澍彤

7 月 1 日，中铁建大桥局一公司建成的安徽六安市寿春路桥胜利通车，在党的生日，为革命老区六安市人民献上一份厚礼。该桥设计独特结构异型，属于多“V”字型双向大倾角无背索斜塔斜拉桥，为国内首创，其技术含量不低于大跨度斜拉桥。

蓝天碧水间，艳红色斜拉桥跨越微波荡漾的淠河，多角度呈现正“V”字型或倒“V”字型，象征着将军之乡、胜利之城六安奋发向上的新时代精神。大桥全长 845 米，主桥长 178 米，标准宽度为 47 米，双向 6 车道。大桥属于双向大倾角无背索斜塔斜拉桥，两个非对称斜塔与桥面的纵向倾角为 58 度，是国内最大的倾角斜塔，主塔上塔柱垂直高 70 米，副塔上塔柱垂直高 50 米，下塔柱高约 18.5 米。两个塔的横向倾角是 103 度和 101 度。共设置 24 对 48 根斜拉索。其独特造型在国内绝无仅有，仿佛一座建筑艺术品。

尽管该桥规模不大，由于类似结构的桥梁很少，没有借鉴资料，桥塔斜度大，又不是对称布置，整个大桥结构受力复杂，施工技术难度大、安全风险高。项目经理张振海介绍说：“大桥主塔为“配重塔”，副塔为“受力塔”。常规斜拉桥施工工艺为先塔后梁、塔拉梁施工模式，以塔定梁。而这座桥采用的是先梁后塔、梁拉塔施工模式，以梁定塔。主塔为工期控制节点，副塔为结构线型控制基础，根据这一特性，确定施工流程、挂索顺序，按照步骤，合理组织协调双塔施工，确保双塔双行。”项目总工朱杰介绍：“一般斜拉桥直塔采取爬模施工，斜塔采用支架施工。但这座桥仅用一种方法不行，桥塔斜度大，只用爬模就会倾倒，桥塔太高，支架高度达不到。经过反复计算推研，我们采取“半支架结合斜拉索加爬模体系”，就是在整个爬模施工的过程中，施工到一定高度时，开始搭支架，施工到一半高度时，停止支架，开始挂索，通过缆索的“牵扯”，使斜塔保持稳定和平衡。为确保混凝土质量和安全，将每节施工高度确定为 3 米。主塔共 24 节，副塔共 17 节，平均一节施工 13 天，专业监控单位对施工实时进行监控，确保受力合理，应力可控，线型控制达到设计要求。”

大桥的桥梁部分为混凝土梁和钢梁，钢梁部分沿用港珠澳大桥防水技术。项目部还与武汉理工大学、兰州交通大学等高校合作，大胆进行创新与突破，多项技术难题被各个击破，总结多项科技成果，为今后异型桥梁施工提供技术支持和经验借鉴。

寿春路桥是连接六安市河西、河北片区的重要道路，进一步完善六安市城区路网环境，对加快城镇化建设进程，提速区域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守初心，担使命！卢克强到东北公司讲党课并开展调研

回顾历史

中建八局从成立之初

便承载着建设国家、服务社会的伟大梦想

担负着提升国力、振兴民族的重大使命

60 余载薪火相传，30 多年辉煌发展

变化的是形势、任务和挑战

不变的是初心、使命和担当

7 月 18 日上午，局副总经理、华北分局局长、党委书记卢克强来到东北公司大连东港鲁能四季酒店项目讲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党课并开展调研。

华北分局安全总监陈燕鹏、生产经理杨振县，

东北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宫立宝，东北公司总工程师周光毅、副总经理刘相雷、总经济师甄少博，以及项目全体党员和大连地区部分党员代表共计 50 余人参会。会议由华北分局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曹锋斌主持。

▲局副总经理、华北分局局长、党委书记卢克强讲授党课

卢克强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围绕感悟初心，认清使命，筑牢团结奋斗的共同理想；践行初心，担当使命，全面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坚守初心，肩负使命，打造坚强有力的基层党组织三个方面，系统阐述了中国共产党和中建八局的初心和使命。

卢克强指出，八局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就是要传承红色基因，凝聚蓝色力量，坚守“拓展幸福空间”的初心、在经济领域为党工作的初心、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的初心，自觉当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的“顶梁柱”，当好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大局的“国家队”，当好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

卢克强强调，2019 年是八局“企业发展质量提升年”，全员要正视问题，持续提升运行质量；一以贯之，持续提升发展动力；凝心聚力，持续推进和谐发展。

卢克强要求与会全体党员结合主题教育，深入理解党的初心、使命，按照党的初心和使命来审视自己工作动力，把对初心、对使命的坚定执着融入到学习工作中。他希望项目党支部在加强政治建设上树立新标准，在党的建设上取得新成绩，在攻坚克难中展现新作为，在全面从严治党上开创新局面。

党课结束后，东北公司助理总经理、工程部经理郭福生，东港鲁能四季酒店项目经理刘昕宇分别对公司生产履约及总承包管理、项目情况做了介绍。随后，卢克强一行深入施工现场，对项目的智能信息化管理、施工质量和安全等工作进行了调研指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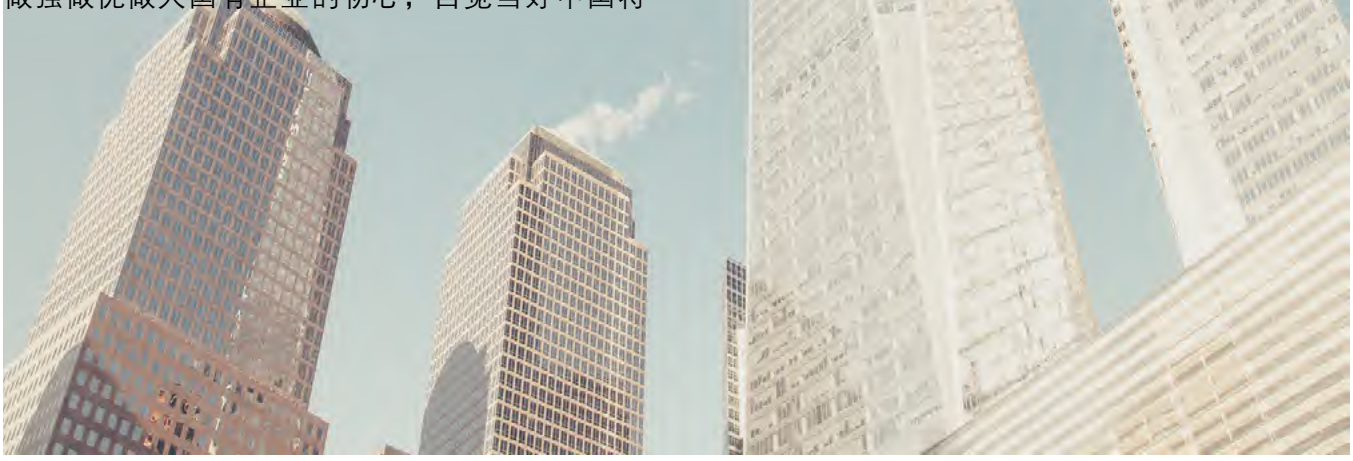

关于辽宁省实施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的思考

肖应乐

2019 年 1 月，辽宁省住建厅、统计局联合印发《关于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工作的通知》（辽住建〔2019〕13 号）（以下简称《通知》），对全省建筑业企业资质加强动态监管及监管范围与方式、核查内容与标准、核查时间与整改等内容作出详尽安排，要求 2019 年 7 月 1 日前完成此项工作任务。这项工作开展近半年时间内，笔者通过部分不同类别的建筑企业，听取了一些业内人士的反馈，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对贯彻落实《通知》这项工作思考如下。

一、《通知》的出台背景与目标导向

在分析《通知》出台的背景之前，有必要简要回顾一下国家为强化行业管理、提升建筑品质、确保安全生产、加强人才建设等方面，对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做出的重大变革。

2007 年，原建设部按照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新标准》进行资质就位。但该项新标施行后的实践证明，全国 70% 的特级资质企业难以达标。对此，建设部随后大幅度调整了《新标准》中对过渡期、工法、信息化、设计院等相关指标和要求，使全国总承包特级资质企业总体上能达标顺利通过就位。

2015 年，住建部再次修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施工劳务资质《新标准》，并启动相应的换证工作。但由于与多数建筑企业，特别是地方中小型建筑企业的实际情况有较大差异，以至于全国很多建筑企业对 2015 版新标反响强烈，住建部顺应企业呼声，将按《新标准》申报换证调整为“简单”换证，即旧证书换新证书，不考核资产、业绩、装备、注册建造师（包括专业技术人员，施工现场管理人员、技术工人）等各类人员的量化指标。2016 年 6 月末，全国建筑业企业全部顺利换取了新版资质证书。

2016 年 10 月，住建部按照国家简政放权的总体部署，下发通知明确：“除各类别最低等级资质外，取消关于注册建造师、中级以上职称人员、持有岗位证书的现场管理人员、技术工人的指标考核。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对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在岗履职的监督检查，重点加强对项目经理是否持注册建造师证书上岗、在岗执业履职等行为的监督检查”。这一举措，从淡化资源配置、简化资

质管理、强化施工现场管理等方面，将建筑企业的资质管理模式从重事前审批向重事后监管的方向迈出了可喜的一步。

2019 年 1 月，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的精神，住建部再次调整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的审批流程，大力推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明确提出“企业申请建筑业企业资质，在资质许可机关的网站或审批平台提出申请事项，提交资金、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和已完成业绩等电子材料；建筑业企业资质实行告知承诺和电子化申报审批”。可见，住建部在贯彻落实中央提出的，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政府则要在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四项举措”等方面更好地发挥了职能作用。通过简化办理手续、引导自律行为、加强诚信体系建设等措施，不断深化落实，营造良好环境，进一步激发企业活力，促进市场主体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这已是建筑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二、辽宁省建筑业发展现状不容乐观

根据笔者调查，辽宁省建筑业企业从企业数量、经营收入、完成利税等情况看，近年来呈总体下滑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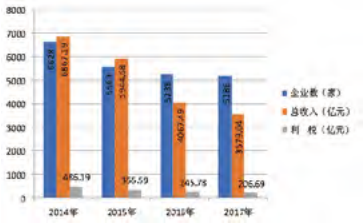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又据辽宁省建造师继续教育教材资料显示：“2014 年，辽宁省具有建筑业资质企业 6388 家，签定工程合同额 12212.5 亿元，实现利税 636.9 亿元；2015 年，辽宁省具有建筑业资质企业 6186 家，签定工程合同额 9686.2 亿元，实现利税 363.2 亿元；2016 年，辽宁省具有建筑业资质企业签定工程合同额 7992 亿元，实现利税 187.8 亿元；2017 年，辽宁省具有建筑业资质企业签定工程合同额 7904.9 亿元，其中本年度新签订工程合同额 4343.4 亿元”。尽管数据来源不同，但均显示出我省建筑业企业数量、产值及利税呈明显下降趋势。

分析各种原因，除与辽宁前两年压水份、调结构、稳增长的整体环境因素有关外，也与辽宁建筑企业整体发展水平偏低、速度过慢、大型龙头企业数量过少等有关系。据统计，辽宁建筑企业中 90% 以上为中小型企业，特级、一级建筑企业数量不仅过于偏少，而且增长速度明显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住建部网站数据显示，2019 年上半年，住建部公示三批新核准的全国 325 家资质升级企业名单中，辽宁仅有几家企业，仅占新获准资质升级企业比率的 1% 左右。

三、辽宁应对举措及贯彻落实《通知》的效果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辽宁省政府 2017 年 8 月印发了《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辽政办发〔2017〕89 号），重点提出以下举措：“1、在推进建筑业监管改革方面：一是深化简政放权，简化审批程序；二是加大政策扶持力度，扶持建筑业企业发展壮大；三是大力发展工程总承包。2、在优化建筑市场环境方面：一是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加大诚信管理力度；二是加强承包履约管理，减轻企业负担；三是规范和完善工程价款结算。3、在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方面：一是严格落实工程质量责任；二是加强安全生产管理；三是全面提升质量安全监管水平”。《实施意见》的 24 条重点任务，旨在通过推进建筑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建筑业市场环境和营商环境，稳定建筑工人就业创业，从而有力促进全省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可以说，全省建筑业企业对《实施意见》各项惠及企业的举措欢欣鼓舞，充满信心。

但从近半年来全省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和建筑业企业贯彻落实《通知》精神的实际看，在按照《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对号入座”，实施建筑企业动态监管的过程中，尚存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一是《通知》中要求企业注册执业人员的达标数量，对同类别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和最低等级资质企业显失公平；二是第一时间初步确定60%以上的建筑企业注册建造师数量不达标；三是部分企业针对《通知》中“核查整改”的后果心有余悸，因此为了满足动态核查要求，不惜高价寻找注册建造师，一场“合法挂靠”的乱象应运而生，加剧了企业负担；四是部分企业无法满足注册建造师数量要求，为免遭《通知》中“后果”的影响，出于无奈主动提出注销企业资质；五是部分企业由于受到大环境的影响，已出现了“失联”的状况。日前，正在同步进行“挂证”专项整治工作，除了部分中直属、大型建筑企业之外，建筑企业在建造师市场资源的供求关系严重失衡。

由此可见，《通知》对建筑企业和建筑行业受到的冲击和影响不可小觑，使已处在“寒冬季节”的建筑业雪上加霜。

日前，有的省级建设主管部门在动态核查中，因建筑企业注册建造师数量不满足资质标准要求，拟撤销企业资质，这一做法与住建部相关文件精神是否一致，这一结果是“经验”还是“教训”，有待于考量。

四、建议与期待

从当前辽宁建筑业发展的实际看，笔者考虑，从政策制定、宣贯执行、环境优化等方面提出如下建议：

在政策层面，要更接地气。2019年2月，国务院召开常务会议明确要求：“制定涉企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必须听取相关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意见，使政府决策更符合实际和民意”。这既是中央政府的要求，更是基层企业的呼声。建议住建部加快修订《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和资质标准实施意见》，并广泛听取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和建议，特别是要注重听取地方建筑企业的意见，充分考虑地区间的差异，进一步淡化企业资质管理，强化人员执业资格管理，加快与国际接轨的步伐，尽快推出更接地气、符合国情、助推建筑业发展的新规章。

在落实层面，要抓住重点。建议省住建厅根据国家部委、省政府相关文件精神，通过创新方式、深化内涵、提升品质等措施，不断改进我省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工作，重点加强建筑业企业在“动态”（在建工程项目）过程中的施工许可、人力资源、持证上岗、绿色施工、安全管理、质量管理及诚信履约等全过程的监管核查，营造更加适宜建筑业发展的营商环境，着力提高建设项目工程质量，严格杜绝安全事故发生，鼓励创建优质工程，推动技术进步和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

在操作环节，要切实可行。建议省住建厅和各地住建局，结合辽宁近年来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动振兴、实现高质量发展作为重要战略举措，全力营造围绕“放管服”去疾除疴，“人人皆为环境”的良性氛围，通过发挥电子化政务平台和信息平台的作用，为广大建筑企业提供更加便捷、高效、公平的政务服务，切切实实让建筑企业和群众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

2019年6月，辽宁省召开推进营商环境建设重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指出：“结合我省营商环境实际情况，以市场和人民群众关注的难点、重点、堵点问题为导向，不断优化体制机制，扎实开展营商环境建设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加快推进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等重点工作的开展，转变职能、转变作风、转变观念，以高度的责任感推动我省营商环境建设不断向好”。各级建设主管部门，通过动态核查，了解现况、分析原因、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稳定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大力促进建筑业企业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奋战在建筑领域的建设大军，期盼辽宁的建筑业能随着辽宁经济的再腾飞有一个良性的优质快速增长，期盼建筑业企业能在辽宁的振兴中不断做大做强。

（笔者系：大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大连市建筑业协会、辽宁省建设执业继续教育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一级注册建造师）

承包人放弃优先受偿权的效力认定

辽宁建方律师事务所　郭奎元

《合同法》第 286 条规定了承包人就发包人欠付的工程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问题的批复》（下称《批复》）更明确该承包人优先受偿权优先于抵押权和其他债权。实务中，时常存在承包人放弃优先受偿权的情形。司法实践中，对于承包人弃权行为的效力一直争议不断。本文将在综合考察、评价现有文献观点的基础上，从工程款优先受偿权对利益相关者影响的角度出发，提出自己的观点，并予以初步论证。

一、对承包人放弃优先受偿权的效力的现有主要观点综述

关于承包人放弃优先受偿权是否有效，目前可见的主要观点可概括总结为三类：观点一：绝对有效；观点二：绝对无效；观点三：以无效为一般原则，以有效为例外。

观点一的主要理由是：其一，承包人优先受偿权为私权，当事人可以自由处分，符合民事主体意思自治原则；其二，承包人弃权后再主张弃权无效，有违诚信；其三，物权法规定，债权人放弃担保物权的，担保物权消灭；且《批复》规定承包人逾期行权的，丧失优先受偿权，因此承包人主动弃权，与被动失权一样，并无不妥；其四，承包人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的有无不具有必然保障或损害施工人劳动报酬、材料款受偿的直接因果关系。

观点二的主要理由是：其一，法律设立承包人优先受偿权的目的在于保护承包人的利益，以防止发包人利用强势地位，有意拖欠工程款，如果允许通过约定而取消，与立法的初衷相违背；其二，承包人优先受偿权是法律为保护建设工程交易活动中相对弱势的承包人、劳务工人和供应商权益设计的、具有较强人身性质的法定担保物权，不得以约定方式放弃。

观点三的主要理由是：一方面，放弃优先受偿权有违《合同法》第 286 条“劳动报酬绝对优先”和有效保护劳动者获得劳动报酬权的立法目的；放弃优先受偿权表面虽不违法，但其实质在于规避法律，以合法行为掩盖非法目的；放弃优先受偿权是对意思自治和自由原则的滥用；放弃优先受偿权有违公平和正义原则，使得发包人极有可能在合同签订阶段利用自己的优势地位强迫承包方违心地放弃优先受偿权，这样就使承包人的权益得不到有效的保障，从而造成发承包关系中实质正义的落空。因此，以无效为原则，以担保工人工资支付为例外的效力认定准则有利于实现《合

同法》第二百八十六条的立法初衷。

二、对既有观点的评价

本文认为，前述观点一、观点二均有以偏概全的绝对化之嫌。一方面，一项权利的行使，有积极行使和消极行使两类，消极行使又可表现为主动抛弃或者消极不作为。一项绝对不可抛弃的权利将不再是真正的“权利”，而更可能成为权利人的负担或“义务”；另一方面，行使一项权利的自由，必然也必须被限制在合理的范围内，即禁止权利滥用，以防止无限制的权利行使损害他人或者公共利益。具体到承包人优先受偿权，承包人该项权利的行使与否极有可能与包括建设工程抵押权人、建设工程所有权交易中的买受人、发包人的其他债权人以及承包人的员工、分包人等第三人的权益产生冲突。事实上，禁止权利滥用，作为一项普遍的法律规则甚至社会规则，早已超出承包人优先受偿权这一狭窄范畴。依据“法无禁止便可为”的民法一般规则，民事法律在为民事主体设定一项权利时，为预防可能多发的权利滥用，在法律中应有明确的权利限制条文。在法律未有权利限制的明文特别规定时，一项民事权利的行使仍须遵循“禁止权利滥用”的一般原则，以因应纷繁多变的个案现实需要。

观点二中“承包人优先受偿权是具有较强人身性质的法定担保物权，不得以约定方式放弃”的观点，不仅未见学理支撑，而且与同样性质特征的承揽人法定留置权可以约定放弃的法律规定不合。

观点三的部分理由与观点二的理由相同或相似。观点三中“承包人弃权的实质在于规避法律，以合法行为掩盖非法目的”的说法具有循环论证的致命弱点，即先将承包人优先权预设成不得放弃的法律强制性规定，然后将放弃或者不享有优先受偿权论证为规避法律。观点三中“承包人弃权有违公平和正义原则”的论点亦具有以偏概全的缺陷。本文认为，实践中常见的承包人预先放弃优先受偿权的后果，既可能存在损害他人合法权益的情形，也可能存在既不实际损害他人利益，又可扩大承包人的市场竞争优势，协助发包人通过抵押工程取得建设资金的多赢的积极效果。所谓“承包人弃权有违公平和正义原则”的结论并不具有普遍性。如若不然，对于不宜拍卖、折价的工程承包人，由于其自始不享有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在承包人无权可弃的情形下，“公平和正义原则”似乎自始不存在。此外，由于对承包人弃权导致施工参与人员劳动报酬取得权受损的情形缺少实务统计数据，从理论上的可能性，而非现实的真实性出发，将承包人一般可自由行使的权利规定限缩解释为一般不得抛弃的强制性权利，从论证方法上来看，亦未必妥当。

三、本文论点及理由

本文的论点是：承包人放弃优先受偿权宜以认定有效为一般规则，以认定无效为例外。支持本文论点的理由除了在对于既有观点的上述评价中阐述的理由之外，还包括：（一）承包人优先受偿权毕竟仅涉及工程价款债权的实现顺序，并不涉及债权本身。在法律不否定承包人放弃或者部分放弃（如减收本金、同意迟延支付并放弃利息）工程价款债权本身的行为效力的情况下，单纯一般性否定变更债权实现顺序（放弃优先受偿权之后，承包人的工程价款债权沦为一般债权）的效力，逻辑上亦难以圆融。（二）观点二、三所担心的因承包人放弃优先受偿权而致第三人利益受损的情形，如果在具体个案中发生或者可能发生，完全可以通过现有的第三人异议、第三人撤销权制度等解决，故一般性否定承包人弃权的效力并不可取。（三）如果以承包人弃权无效为一般规则，当承包人自身、利害关系人均无意否定弃权效力时，裁判者在并不引起第三人权利实现风险的情形下是否仍应执拗于认定弃权无效？因为当对一项法律行为的效力否定成为刚性的法律规定之后，裁判者必须依职权作出认定，诉讼当事人与利害关系人的意思自由已经被排除在外。此外，承包人弃权行为被认定无效的例外情形，应当参照《合同法》第五十二条关于合同无效的情形加以认定，不宜扩大认定范围。

没有资质的实际施工人借用有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名义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无效

辽宁诚事律师事务所　任厚诚　龙涛

2017 年 7 月 6 日，生业房地产公司（以下简称“生业公司”）与明泰建筑公司（以下简称“明泰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明泰公司承建生业公司开发的住宅小区。为确保工程质量，生业公司与晨光监理公司（以下简称晨光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工程开工后，晨光公司监理工程师发现施工现场管理混乱，遂要求明泰公司进行停工整改。半个月之后，晨光公司监理工程师和生业公司派驻工地代表又发现工程存在严重质量问题。晨光公司监理工程师当即要求明泰公司再次停工。在整改过程中，生业公司发现，生业公司虽然是与明泰公司签订的建设工程合同，但真正履行合同义务的施工方并不是明泰公司，而是一支没有资质的施工队伍（以下简称施工队）。施工队为了承揽建筑工程，挂靠有资质的明泰公司承揽工程。承揽到工程后，以明泰公司的名义与发包方签订施工合同，合同签订后，由施工队负责施工，明泰公司对工程不进行任何管理，不承担任何责任，只提取工程价款 5% 的管理费。生业公司认为明泰公司的行为严重违反了诚实信用原则，用无资质的施工队进行施工不是生业公司真实意思表示，双方所签订的建设工程合同应为无效，遂要求解除合同。但明泰公司则认为，虽然是施工队实际施工，但合同是生业公司与明泰公司签订的，是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合法有效，双方均应继续履行合同。

律师点评：

辽宁诚事律师事务所主任任厚诚认为：本案中，施工队和明泰公司属于挂靠关系。所谓挂靠，是指建筑施工企业或个人以其他建筑施工企业的名义承包工程的行为。挂靠企业和个人本身不具备施工工程的相应施工资质，极易造成工程质量低劣和安全事故隐患，造成社会财产损失和引起社会纠纷，是我国法律、法规所禁止的行为。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禁止建筑施工企业超越本企业资质等级许可的业务范围或者以任何形式用其他建筑施工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禁止建筑施工企业以任何形式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使用本

企业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承包人未取得建筑施工企业资质或者超越资质等级的；没有资质的实际施工人借用有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名义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无效。

在我国，对建筑企业实行严格的资质管理，只有依法核准拥有从事建筑施工经营资格的企业法人，才有权在其资质范围内从事承包经营活动。本案中的施工队借用有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名义的，显然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无效。至于合同认定无效后的法律处理问题，根据有关司法解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无效，但建设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承包人请求参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价款的，应予支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无效，且建设工程经竣工验收不合格的，按照以下情形分别处理：

（一）修复后的建设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发包人请求承包人承担修复费用的，应予支持；（二）修复后的建设工程经竣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请求支付工程价款的，不予支持。

法院判决：生业公司与明泰公司签署的合同违反我国法律规定，应当认定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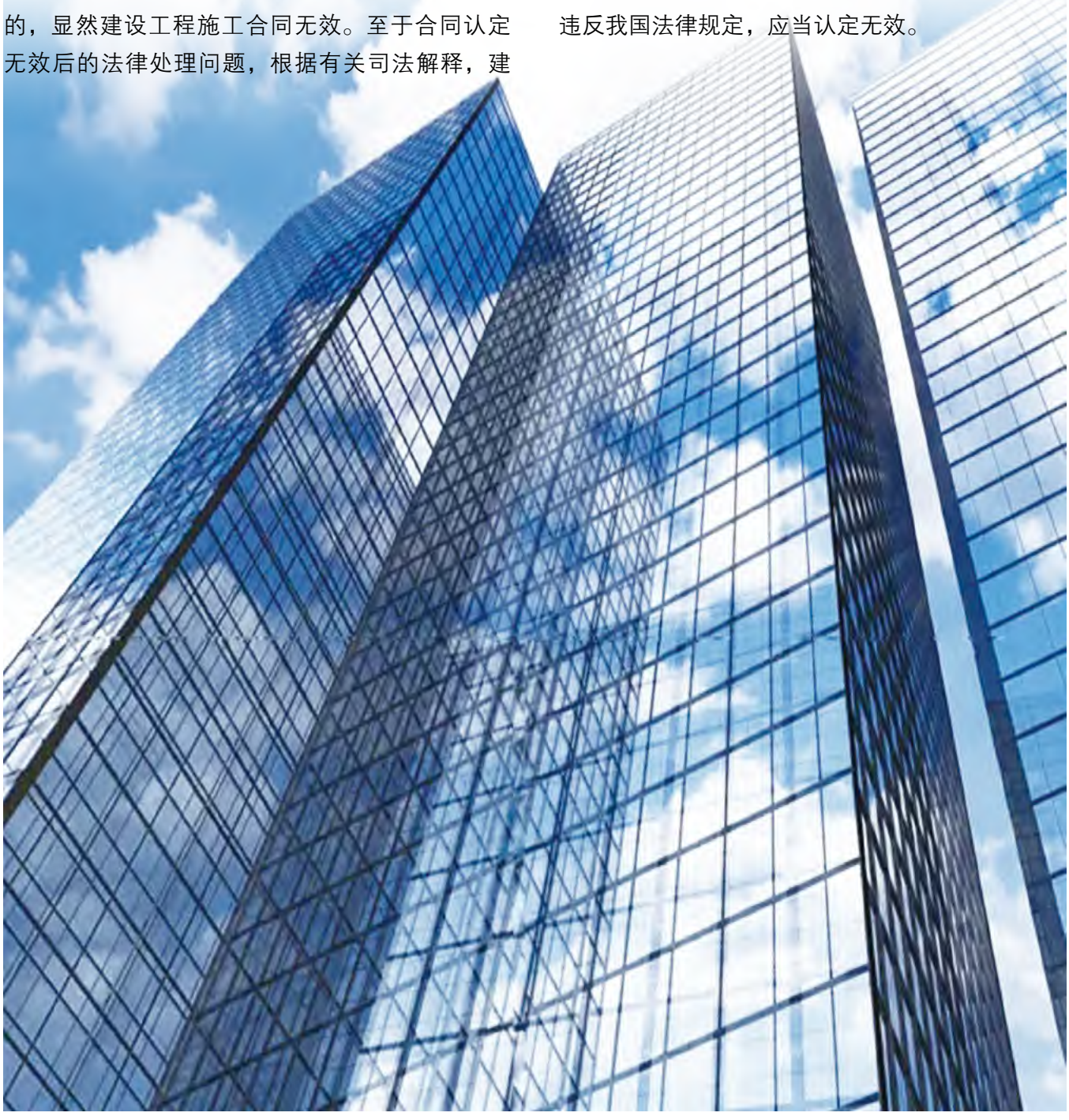

建华集团
JIANHUA GROUP

大连建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大连建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8 月，座落于大连市金普新区先进装备制造园 C17 号，总投资 1.7 亿元，厂区占地面积 100 余亩，现有员工 300 余人，是隶属于大连建华建设集团的一家以开发、生产、销售绿色环保建材为主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具有预拌混凝土专项资质，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2016 年，公司率先引进中联重科全球领先的德国“M-TEC”技术“三位一体”项目，建成大连乃至长江以北地区首家以混凝土搅拌、干混砂浆生产、机制砂生产的全套、全封闭、全自动化生产线。该生产线工艺流程先进科学，绿色环保、经济节能、原料循环利用，符合国家环保产业发展规划，在行业内起到了“标杆示范”作用，真正做到了零污染、零排放，实现了“科技让中国天空更蓝”。

公司始终注重产品开发与创新，以优质的产品、优良的服务、完善的管理为客户提供完美的解决方案和服务，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在质量控制上，公司严格执行 GB/T14902-2012、GB/T25181-2010 等国家标准，建立了一套完善的质保控制体系，配置了齐全的试验检测设备，公司中心试验室取得了辽宁省住建厅颁发的检测资质证书。通过大量的试配试验，科学合理地确定每种产品的生产工艺及质量控制标准，确保产品质量保证率达 99.98% 以上。

近年来，公司先后参与承建大连光洋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大洋船厂、英特尔大连公司、巴赛尔大连工厂、开发区万达广场、金石滩鲁能希尔顿酒店、易汤海洋温泉酒店、鲁能优山美地、一方天鹅湖、金石天成一大批国家、省、市重点项目商品混凝土工程。荣获“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实践教学基地”、“大连大学建筑材料研究基地”、“大连民族大学产学研合作基地”、“中交一航局三公司优秀合作单位”、“大连市环境保护产业示范企业”、“辽宁省 AAA 级信用企业”、“中国诚信企业体系认证单位”、“中国绿色环保建材最具影响力品牌”、“中国绿色建筑节能科技创新领军品牌”等荣誉称号。

公司始终坚持采用一流设备、引进一流管理、打造一流品质、建设一流工程的经营宗旨，以“引领行业绿色、健康发展，‘为国、为家’合力进取”为企业使命，坚持“科技创新、绿色环保、高效节能”的发展理念，以开放的姿态、广阔的胸襟、恢宏的气度吸纳一切先进技术和管理理念，通过技术、管理、机制和文化的全面创新，不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打造企业良好质量信誉和品牌形象，不断提升客户和员工价值，为大连经济建设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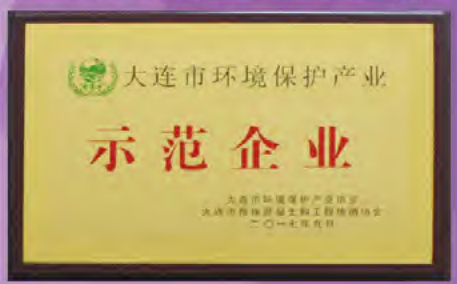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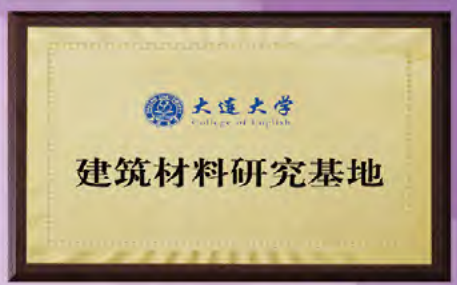

大连市建筑业协会

地址：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建设街4-2

邮编：116011

电话：0411-82471087

邮箱：ban602@163.com

小窑湾国际商务区翔凤河桥

参建单位：大连建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WWW.DLJZHYXH.COM